

更多資訊

如果您有任何與產品相關的問題，歡迎您透過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繫：

請來電至本公司的諾基亞客服專線 電話：(02) 3234-9700

或是瀏覽本公司的台灣網站網址：www.nokia.com.tw

或至「諾基亞行動電話館」、「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以獲得更多產品資訊：

諾基亞行動電話館

行動電話館	地址	電話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紐約紐約購物中心)	(02) 8780-9333
台中精誠店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近精明商圈)	(04) 2328-8588
台中老虎城店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三段 120 號 1F	(04) 2255-3777
高雄三多店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近新光三越及太平洋 Sogo 百貨)	(07) 334-8000

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

服務中心	地址	電話
台北八德店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255 號 1 樓	(02) 27511575
台北南京店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1 樓	(02) 27677377
台北紐約紐約店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4F	(02) 23454648
台北光華店	台北市臨沂街 1 號 (光華商圈)	(02) 23416969
台北內湖店	台北市瑞光路 578 號 1 樓	(02) 26581285
中和店	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59 巷 1 號	(02) 32340688
桃園平鎮店	桃園縣平鎮市廣明路 71 號	(03) 4948399
新竹店	新竹市建功一路 99 號 1 樓	(03) 5752066
台中 NOVA 店	台中市英才路 512 號 2 樓	(04) 23015252
台中河南店	台中市南屯區河南路 4 段 530 號	(04) 23805000
嘉義店	嘉義市忠孝路 463 號	(05) 2784222
台南店	臺南市公園北路 141 號	(06) 2231288
高雄明華店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37 號	(07) 5520918
高雄山東店	高雄市三民區山東街 51 號	(07) 3222445
屏東店	屏東市勝利路 113 號	(08) 7344771
羅東店	宜蘭縣羅東鎮光榮路 342-1 號	(039) 605007
花蓮店	花蓮市國聯二路 87 號	(038) 312966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f you have any product-related questions, you are welcomed to contact us via the following methods:

Please make a call to our Nokia Customer Hot line. Tel: (02) 3234-9700

Or, you can visit Nokia Taiwan's official website at the following URL: www.nokia.com.tw

Or, you can visit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and Nokia Care Centres to obtain more product-related information: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Professional Centres	Address	Tel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It's located in New York New York Shopping Mall, Hsin-Yi District, Taipei	(02) 8780-9333
Jing Cheng branch, Taichung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It's located near the Jing Ming shopping district, Taichung	(04) 2328-8588
Lao Hu Cheng Branch, Taichung	1F., No.120, Sec. 3, Henan Rd., Situn District, Taichung	(04) 2255-3777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It's located near Shin Kong Mitsukoshi Department Store and Pacific Sogo Department Store	(07) 334-8000

Nokia Care Centres:

Care Centres	Address	Tel
Ba De branch, Taipei	1F, No. 255, 2nd Sec. Ba De Rd., Taipei	(02) 27511575
Nan Jing branch, Taipei	1F, No.16, 5th Sec. Nan Jing East Rd., Taipei	(02) 27677377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4F,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02) 23454648
Neihu branch, Taipei	1141F., No.578, Ruiguang Rd., Neihu District, Taipei	(02) 26581285
Guanghua branch, Taipei	No.1, Linyi St.,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Guanghua shopping district)	(02) 23416969
Zhonghe Branch	No.1, Lane 359, Sec. 2, Zhongshan Rd., Zhonghe City, Taipei County.	(02) 32340688
Pingzhen branch, Taoyuan	No.71, Guangming Rd., Pingzhen City, Taoyuan County	(03) 4948399
Hsinchu branch	1F., No.99, Jiangong 1st Rd., Hsinchu City	(03) 5752066
NOVA branch, Taichung	2F., No.512, Yingcai Rd., North District, Taichung.	(04) 23015252
Henan branch, Taichung	No.530, Sec. 4, Henan Rd., Nantun District, Taichung	(04) 23805000
Chiayi branch	No.463, Jhongsiao Rd., Chiayi.	(05) 2784222
Tainan branch	No.141, Gongyuan N. Rd., North District, Tainan	(06) 2231288
Minghua branch	No.337, Minghua Rd., Gushan District, Kaohsiung	(07) 5520918
Shandong branch, Kaohsiung	No.51, Shandong St.,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07) 3222445
Pingtung branch	No.113, Shengli Rd., Pingtung City, Pingtung County	(08) 7344771
Luodong branch	No.342-1, Guangrong Rd., Luodong Town, Yilan County	(039) 605007
Hualien branch	No.87, Guolian 2nd Rd., Hualien City, Hualien County	(038) 312966

您好

準備好好享受 N 系列裝置所提供的高畫質影像！擁有全新的 Nokia N93，您可錄製和播放每秒 30 個畫面的 MPEG-4 VGA 影片，其畫質媲美 DVD，再伴隨著內建立體聲音效，您便可體驗劇院般真實的感受。更令人心動的是，內建數位視訊穩定器能夠自動防止手震，在您捕捉畫面時，確保影像清晰不模糊。

要記錄生活中的完美片刻，您可使用 N93 320 萬像素¹ 的相機，其擁有專業卡爾蔡司 Vario-Tessar® 鏡頭，以及 3 倍光學變焦和 20 倍數位變焦。使用銷售包裝內提供的 TV-out 傳輸線，將 Nokia N93 連接到電視機即可欣賞最心愛的相片以及家庭影片。別懷疑，就是這麼簡單！

瞭解您對溝通的渴望，N93 上網超級方便，讓您可隨時掌握最新的資料與資訊，其高速的 3G 和 WLAN 網路連線，使 N93 變身為一台多功能的行動家庭娛樂裝置。

集許多強大的多媒體功能於一身，N93 隨時提供您高品質、完美的多媒體生活。

1. 有效像素為 2048x1536 像素

歡迎使用

Nokia N93 裝置

相機與閃光燈

- 具有專業卡爾蔡司 Vario-Tessar® 鏡頭的 320 萬像素相機。
- 在靜止影像模式，數位變焦可達 20 倍、光學變焦可達 3 倍。
- 在影片拍攝模式，數位變焦可達 8 倍。

MiniSD 卡插槽

- 用來插入 MiniSD 卡的插槽。

Pop-Port™ 資料連接埠

- 可連接相容的 Nokia 資料傳輸線、耳機、電視連接線或充電器連接線等。

電池充電器插孔

五向導覽鍵

- 在動態待機畫面的功能表中，可捲動到螢幕上方顯示的應用程式。
- 按中間的導覽鍵可選取、接受或啓動。

通話鍵

- 可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
- 在瀏覽行動加值服務時按 **[OK]** 可快速進入選取功能。
- 在待機模式中，按此鍵會顯示最近撥出的號碼。

功能表鍵

- 按 **[OK]** 可開啟主功能表。

編輯鍵

- 可開啟 **[OK]** 編輯文字的指令清單，以撰寫簡訊、多媒體訊息或備註等。

請注意：此處顯示的手機畫面不是預設的畫面設定。



聽筒



多媒體鍵

- 可將此鍵自訂為您最愛的多媒體應用程式之快捷鍵。

清除鍵

- 按 **[OK]** 可用來清除文字或刪除項目。

數字鍵

- 輸入號碼和字元。

WAP 連結鍵

- 按住 **0** 可直接啓動 WAP 瀏覽器並連結至用戶所設定的網頁首頁。

閃光燈鍵

- 可切換閃光燈功能為自動開/關模式。



旋轉即拍設定

- 四種模式：掀蓋闔上模式、掀蓋開啟模式、檢視模式和影像模式。

電源鍵

- 按住此鍵可開機或關機。
- 若在通話期間或待機模式中快速地按此鍵，即可進入操作模式清單。
- 在掀蓋開啟模式中，移動此鍵可選擇、確認或啓動各功能。

變焦調整環

- 可控制光學變焦或數位變焦。

拍攝鍵

- 先按下一半以自動對焦，在要拍照時完全按下。
- 在影片模式中，按此鍵可開始或停止。

導覽鍵

- 可調整音量。
- 在相機與影像模式，可移動縮放或進入選項中。
- 在掀蓋打開模式下，移動此鍵可執行選擇、接受或啓動功能。

選擇鍵

- 執行按鍵上方文字顯示的功能。
- 在通話期間按右選擇鍵可啓動免持擴音器功能。

相機模式鍵

- 可在影像及影片模式中切換。

結束鍵

- 按 **[OK]** 可結束或拒絕來電。還可用來退出任何功能以及返回待機模式。

CE 0434

聲明

本公司(NOKIA CORPORATION)特此聲明產品RM-55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Council Directive)的規定：

1999/5/EC。此聲明(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的全文可在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中找到。

Copyright ©2006 Nokia.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Nokia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本文件裡之部分或全部的內容。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Visual Radio與Pop-Port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 (諾基亞音調)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Symbian

本產品包含Symbian Software Ltd © 1998-2006(6)授權的軟體。Symbian和Symbian OS為Symbian Ltd的商標。



Java™ 和所有以Java為基礎的標誌皆為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Stac ®, LZS ®, ©1996, Stac, Inc., ©1994-1996 Microsoft Corporation。包括一項或多項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和5414425。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Hi/fn ®, LZS ®, ©1988-98, Hi/fn. 包括一項或多項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5414425，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本產品中的軟體某部分為 © Copyright ANT Ltd. 1998.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美國專利號碼5818437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Copyright © 1997-2006 . 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

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包含的資訊，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其他包含之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前往
<<http://www.mpeglallc.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適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絡。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9247477

第1版繁體中文

產品名稱/型號	Nokia N93 行動電話
額定電壓/頻率	3.7 V, GSM 900/1800/1900 MHz, UMTS 2100MHz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GSM 900: 2W; GSM 1800/1900: 1W
製造年份/製造號碼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IMEI號碼
生產國別或地區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警語	減少電磁波干擾影響 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功能規格	符合GSM/WCDMA行動電話標準
使用方法/注意事項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緊急處理方法	請參照用戶指南中的緊急處理方法
製造廠商	Nokia Corporation
進口、代理廠商 名稱、地址及電話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目錄

安全規定	viii
您的 Nokia N93	1
模式	1
掀蓋闔上模式	1
掀蓋開啓模式	2
影像模式	2
檢視模式	2
實用捷徑	2
設定	3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3
基本指示符號	4
鍵盤鎖（按鍵保護）	5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5
時鐘	5
時鐘設定	6
世界時鐘	6
耳機	6
手機吊飾與鏡頭蓋飾	6
無線區域網路	6
原註冊系統	7
重要安全資訊	8
搜尋項目	9
記憶卡	9
記憶卡工具	10

檔案管理	10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10
記憶體不足—可用記憶體	11
說明	11
教學課程	11
 相機	12
攝影	12
影片設定	13
拍照	14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15
連拍	15
照片自動計時器	15
閃光燈	16
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	16
拍攝模式	16
 多媒體資料	18
觀看影像和影片	19
編輯影片	19
編輯影片、聲音、影像、文字和過場	20
編輯影像	21
投影片放映	21
電視輸出模式	22
簡報	22

相簿.....	22	智慧型預測輸入的秘訣.....	32
線上列印.....	22	撰寫複合字.....	32
發佈.....	23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32
開始使用.....	23	複製文字	33
上傳檔案.....	24		
開啟線上服務.....	24		
發佈設定.....	24		
媒體應用程式.....	26	訊息	34
音樂播放機.....	26	編寫與發送訊息	35
增加音樂.....	26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36
播放音樂.....	26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37
影像列印.....	27	多媒體訊息.....	37
列印選項.....	27	資料和設定.....	37
預覽列印.....	27	網路服務訊息	38
列印設定.....	28	信箱	38
備份檔案.....	28	開啟信箱.....	38
輸入文字	29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38
輸入法指示符號.....	29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39
預設輸入法.....	29	中斷信箱連線.....	39
切換輸入法.....	29	查看 SIM 卡訊息	39
注音輸入法.....	29	訊息設定	40
使用注音輸入法.....	30	文字訊息.....	40
注音輸入範例：輸入生日.....	30	多媒體訊息.....	40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31	電子郵件.....	41
傳統英文輸入法.....	31	網路服務訊息.....	43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31	簡訊/廣播服務.....	43
		其他設定	43
		撥打電話	44
		語音通話	44

撥打會議通話	44
單鍵撥號	45
語音撥號	45
視訊通話	46
視訊分享（系統服務）	47
視訊分享需求	47
設定	47
視訊分享	48
接受邀請	49
接聽或拒絕來電	49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49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50
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50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50
通訊記錄	51
最近通話	51
通話計時	51
封包數據	51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51
通訊錄（電話簿）	53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53
預設號碼和位址	53
複製通訊錄	54
SIM 卡電話簿和其他 SIM 服務	54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54
建立連絡人群組	55
刪除群組成員	55
網路	56
網路存取點	56
書籤畫面	56
連線安全性	57
瀏覽	57
下載和購買物件	58
結束連線	58
清除快取記憶體	58
網路設定	58
行事曆	60
建立行事曆項目	60
會議請求	60
行事曆畫面	61
管理行事曆項目	61
行事曆設定	61
農曆	61
我的百寶箱	62
視覺收音機（系統服務）	62
收聽收音機	62
觀看視覺內容	63
已儲存的電台	63
設定	63
RealPlayer	64
播放影片	64
透過 OTA (over the air) 線上播放內容	64
修改 RealPlayer 設定	65

Flash 播放機	65	查看媒體檔案	75
組織 flash 檔案	65	複製媒體檔案	75
播放 flash 檔案	66		
電影剪接	66		
建立 muvee	66		
建立自訂 muvee	67		
遊戲	67		
連線方式	68		
藍芽連線	68		
設定	69		
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70		
配對裝置	70		
使用藍芽連線接收資料	71		
關閉藍芽連線	71		
紅外線連線	71		
傳輸線	72		
電腦連線	72		
將行動電話當成數據機	72		
連線管理	72		
數據連線	72		
無線區域網路 (LAN)	72		
同步處理	73		
同步處理資料	73		
裝置管理	73		
伺服器設定檔設定	73		
原註冊系統	74		
原註冊系統設定	74		
		辦公室	77
		計算機	77
		換算器	77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77
		記事本	77
		網路瀏覽器	78
		錄音機	78
		條碼讀取機	78
		Quickoffice	79
		Quickword	79
		Quicksheet	79
		Quickpoint	80
		更多相關資訊	80
		中英文雙語字典	80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80
		選取項目	81
		查看翻譯	81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81
		個人化您的行動電話	82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82
		「離線」操作模式	83
		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83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84

工具	85
多媒體鍵	85
設定	85
手機設定	85
通話設定	86
連線	87
日期與時間	90
安全性	90
來電轉接	92
通話限制	93
系統	93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93
電視設定	94
聲控指令	94
應用程式管理	95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95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96
設定	96
版權保護檔案的啓動鍵	96
疑難排解	98
Q&A	98
電池資訊	102
充電與放電	102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103
電池	104
Nokia 無線耳機 HS-25W	105
Nokia 萬用固定座 CR-39	105
照顧與維修	106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107
有限保證	110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111
索引	112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啟本行動電話。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應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本行動電話。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本行動電話。

正確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行動電話。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合格的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請記得備份重要資料或留份騰寫紀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鍵盤鎖僅會在掀蓋打開模式下啓動。視需要多按幾次 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急電話號

碼，然後按 。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關於本行動電話

本指南所述的行動電話，業經認證適用於EGSM 900/1800/1900與UMTS 2100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本行動電話可支援Microsoft Word、PowerPoint與Excel的一般功能（Microsoft Office 97、2000、XP和2003）。並非所有的檔案格式均可查看或修改。

 **警告：**您必須先將本行動電話開機才能使用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行動電話。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本行動電話。能否使用本行動電話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本指南中的系統功能是由系統服務所指定。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行動電話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表上。本行動電話可能已特別設定過。這些設定可能包括功能表名稱、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行動電話支援執行TCP/IP通訊協定的WAP 2.0通訊協定（HTTP和SSL）。本行動電話的部分功能（例如：MMS、網頁瀏覽、電子郵件和透過瀏覽器或MMS下載內容）必須擁有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請務必先將本行動電話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使用充電器為本行動電話充電之前，請先確認充電器之型號¹。本行動電話只能使用DC-4、AC-3或AC-4充電器進行充電，當搭配CA-44充電器轉接卡一起使用時，則可使用AC-1、ACP-7、ACP-8、ACP-9、ACP-12、LCH-8、LCH-9或LCH-12充電器。

本行動電話使用BP-6M電池。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3C、AC-3U或AC-3X等。

您的Nokia N93

型號：Nokia N93-1

以下簡稱Nokia N93。

模式

您的裝置具有四種操作模式可讓您適應不同的使用情況：掀蓋闔上模式可供攜帶，掀蓋開啓模式可作為傳統行動電話使用，影音工具可錄製影片與照相，檢視模式可瀏覽您的影像與影片。要在這些模式之中切換，請轉動掀蓋和螢幕的轉軸。在模式啓動前會有一陣短暫的等待時間。

掀蓋闔上模式

掀蓋闔上時，主螢幕會關閉，外殼螢幕則隨之開啓。除非正在使用擴音器或已連接耳機，否則會結束正在進行中的通話。要變更設定，請參閱第86頁的「螢幕顯示」。如果您正在使用播放器收聽聲音檔，會繼續播放。

在掀蓋闔上模式，外殼螢幕可提供時間與狀態資訊。在待機模式的螢幕可能會顯示訊號強度和電池指示符號、時間資訊、狀態指示符號和目前啓動



的操作模式名稱（如果不是**標準**）。如果您正在使用音樂播放機收聽聲音檔，會顯示音量列和歌曲資訊。使用側導覽鍵可播放、暫停、播放下一首或上一首音樂檔案，將音量調大或關小。

若您在掀蓋闔上模式中使用視覺廣播功能，視覺內容不會顯示於外殼螢幕。您可儲存數個預設電台名稱、頻率與位置資訊。這些資訊會顯示於外殼螢幕。欲開啓或關閉音訊、變更頻道與尋找新頻道，請使用行動電話側面的導覽鍵。

之後會顯示行事曆和鬧鐘，以及未接來電和新訊息的備註。欲查看接收到的文字訊息與多媒體訊息的文字與影像物件，請打開掀蓋並於主螢幕上瀏覽訊息。

來電會以一般鈴聲和備註來表示。在外殼螢幕設定中，選擇**掀蓋開啓時接聽電話**可在掀蓋時接聽電話。如果耳機已連接到行動電話，請按耳機上的接聽鍵。要變更設定，請參閱第86頁的「螢幕顯示」。

要撥打電話或使用功能表，請打開掀蓋。

欲使用閃光燈當作照明工具使用，請按行動電話側面的閃光燈鍵。欲操作閃光燈：

- 快速按下閃光燈鍵一次。閃光燈會亮起1.5秒。
- 快速按下閃光燈鍵二次。閃光燈會亮起三分鐘，或直到您再次按下閃光燈鍵才會熄滅。

- 按住閃光燈鍵。閃光燈會在您按下該鍵時保持亮起，或直到三分鐘時間到後才會熄滅。

掀蓋開啓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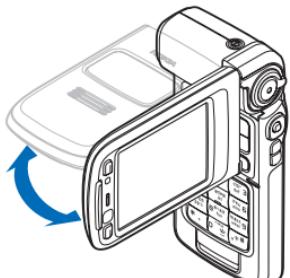
當您打開掀蓋，掀蓋開啓模式會自動啓動。主螢幕會開啟，鍵盤可開始使用，並可使用功能表。以導覽鍵瀏覽功能表。

即使掀蓋沒有完全打開，也會啓動掀蓋開啓模式。如圖所示，將掀蓋打開接近160度。請勿強行施力加大掀蓋開啓角度。



影像模式

當您將掀蓋開啓至90度時，請握住裝置側面並將掀蓋朝下好讓主螢幕正對您，此時影像模式即會啓動。正面攝影機啓動，您可觀看欲拍攝的景像。



在影像模式中，您可錄製影片或照相。詳情請參閱第12頁的「相機」。

影像開啓模式啓動時，無法使用鍵盤。您可使用拍攝鍵、縮放鍵、側導覽鍵、攝影模式鍵與閃光燈鍵（均位在裝置側面）、電源鍵、風景選擇鍵和主螢幕旁的選擇鍵。

檢視模式

當掀蓋闔上時，拉起螢幕轉軸的側面。當掀蓋闔上時，檢視模式啓動。

可使用檢視模式從事下列事項：

- 瀏覽影像。
- 從多媒體資料中啓動相片與電影觀看投影片。
- 欲進行免持聽筒視訊電話並在視訊通話期間傳送即時影片。調整螢幕角度讓次要攝影機可以最佳角度拍攝。



實用捷徑

從裝置快速取得使用捷徑的方法。請參閱本用戶指南中相關章節以取得更進一步的功能資訊。

待機模式

- 要在已開啟的應用程式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然後選擇應用程式。若記憶體不足，行動電話可能會關閉一些應用程式。在關閉應用程式之前，行動電話會先儲存任何未儲存的資料。
-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電力的消耗量，並降低電池的壽命。
- 欲啓動攝影機，請在影像模式中按下拍攝鍵。
-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按住 。
- 要開啓多媒體應用程式，請按住 。詳情請參閱第85頁的「多媒體鍵」。
-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再選擇一個操作模式。
- 要切換**標準**和**無聲**操作模式，請按住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此動作會在兩組電話號碼間切換。
- 要開啓最近已撥電話清單，請按 。
- 要使用聲控指令，請按住 。
- 要連線到**服務**，請按住 。詳情請參閱第56頁的「網路」。

如需待機模式下進一步可用的捷徑資訊，請參閱第84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編輯文字和清單

- 要標記清單中的項目，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同時按  和 。
- 要標記清單中的多個項目，請先按住 ，然後再按  或 。若要結束選取，請鬆開 ，然後鬆開 。

複製和貼上文字：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先按住 。然後再同時按  或  反白文字。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按住 ，然後選擇**複製**。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然後選擇**貼上**。

設定

Nokia N93在裝置中一般都自動配有MMS、GPRS、線上播放和網路設定（其依據服務供應商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之資訊）。行動電話中也許已儲存服務供應商提供的設定，或者您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設定。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從相容裝置複製（例如：通訊錄與行事曆項目等內容）到您的Nokia N93。可以複製的內容須依據行動電話型號而定。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您可以將SIM卡插入其他裝置。當Nokia N93未插入SIM卡而開啓時，會自動啓動離線操作模式。

傳輸內容

- 在Nokia N93上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傳輸**。
- 在資訊畫面中，選擇**繼續**。

- 3 選擇是要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輸資料。兩個裝置都需支援所選取的連線類型。
- 4 若您選擇藍芽傳輸，為了讓您的Nokia N93搜尋到具有藍芽傳輸的裝置，請選擇繼續。從清單中選擇其他裝置。Nokia N93會要求您輸入密碼。輸入密碼（1至16碼），然後選擇確定。在另一個裝置輸入相容的密碼，然後選擇確定。裝置已配對。詳情請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
對於某些行動電話，傳輸應用程式會以訊息的方式發送到另一隻行動電話。要於其他裝置安裝傳輸，請開啓訊息，並遵循螢幕上顯示之指示。
若您選擇紅外線，請連接兩個裝置。詳情請參閱第71頁的「紅外線連線」。
- 5 在您的Nokia N93上選擇要從另一個裝置複製的內容。

其他裝置中的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若已插入）之內容已複製到Nokia N93和記憶卡（若已插入）的相對應位置。複製的時間需視傳輸資料量而定。您可以取消複製，於稍後再繼續。

欲在主螢幕中查看記錄資訊，請選擇傳輸記錄。

欲在主螢幕中查看將資料複製或傳送過來的裝置，請選擇手機。

基本指示符號

 裝置使用的系統為GSM系統。

 本裝置使用UMTS網路（系統服務）。

 您的訊息之收件匣資料夾中有一則或多則未讀訊息。

 您的遠端信件匣中已接收新的電子郵件。

 寄件匣資料夾內有訊息等待發送。

 您有未接來電。

 當鈴聲類型已設為無聲，以及訊息提示聲、聊天室提示聲和電子郵件提示聲已設為關時才會顯示。

 裝置鍵盤已鎖定。

 已啓動鬧鐘。

 2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

 所有來電都會被轉接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第一組號碼的指示符號為 ，而第二組號碼的指示符號則為 。

 耳機已連接到裝置。

 已中斷與藍芽連線耳機的連線。

 感應器已連接到裝置。

 已連接到裝置。

 數據通話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可使用。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可使用。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UMTS系統，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您已設定裝置掃描無線區域網路，而且有可使用的無線區域網路。詳情請參閱第90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加密的系統中啓動。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未加密的系統中啓動。

已開啟藍芽連線。

(*) 正在使用藍芽連線傳輸數據。

已建立USB連結。

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若指示符號閃爍，表示本裝置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線，或者連線已遺失。

鍵盤鎖（按鍵保護）

您可以將鍵盤鎖住以避免在無意間誤按按鍵。

鍵盤鎖住時，要開啓螢幕燈光，請按電源鍵。

- 要鎖住鍵盤：在待機模式中按 ，然後再按 * ..。當按鍵被鎖住時，螢幕會顯示 。
- 欲在掀蓋開啓模式中解除鎖定，請：按 ，然後再按 * ..。
- 欲在掀蓋關閉模式中解除鎖定：按導覽鍵。解除對話方塊會顯示在外殼螢幕上。藉由移動導覽鍵選取是。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當您正在打電話或聽音樂時，按 或 可分別調高或降低音量。



有了內建擴音器，您就不需將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講電話或聽電話，只要放到靠近自己的地方即可。

警告：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因為可能會太大聲。

要在通話中使用擴音器，請選取選項 > 啓用擴音器。

要關閉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啓動手機聽筒。



時鐘

按 ，然後選擇時鐘。要設定新鬧鈴，請選擇選項 > 設定鬧鈴。啓動鬧鈴後，就會出現 。

要關閉鬧鈴，請選擇停止，或將鬧鈴停止5分鐘，然後選擇重響。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本行動電話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進行通話。選擇否關機，或是選擇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要取消鬧鈴，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取消鬧鈴。

時鐘設定

要變更時鐘設定，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設定**。

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在時鐘功能表選擇**時間**或**日期**。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選擇**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或**數位式時鐘**。

要允許行動電話系統更新行動電話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系統服務），請選擇**時間自動更新** > **開**。

要變更鬧鈴聲，請選擇**鬧鈴鈴聲**。

世界時鐘

要開啟世界時鐘畫面，請開啟**時鐘**，然後按 \circlearrowright 。在世界時鐘畫面中，您可以查看不同城市的時間。

要增加清單中的城市，請選擇**選項** > **加入城市**。您最多可以在清單中加入15個城市。

要設定您所在的城市，請捲動到該城市，然後選擇**選項** > **目前所在城市**。該城市會顯示在時鐘主畫面，而且裝置的時間也會根據選取的城市隨之變更。請檢查時間是否正確並符合您的時區。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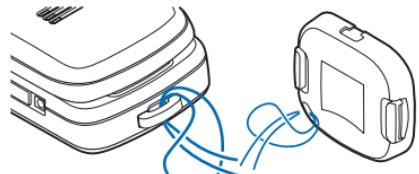
連接相容的耳機到裝置的Pop-Port™連接器。

 警告：使用耳機時可能無法清楚聽見外在環境的聲音，所以請勿在危險的地方使用耳機。



手機吊飾與鏡頭蓋飾

將手機吊飾按照圖示穿過吊飾孔中，然後拉緊。



無線區域網路

本行動電話支援無線區域網路 (WLAN)。有了無線區域網路，您可以連接您的裝置到網路和配有無線區域網路的相容裝置。若需於原註冊系統使用本裝置的資訊，請參閱第7頁的「原註冊系統」。

某些地方（例如：法國）在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上有所限制。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無線區域網路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本裝置支援以下無線區域網路功能：

- 符合IEEE 802.11b/g的標準
- 操作頻率2.4 GHz
- 加密方法有線等效保密 (WEP) 與最高達128 bits、Wi-Fi保護存取 (WPA) 和802.1x。若網路支援才可使用上述功能。

您可以於無線區域網路建立網路存取點 (IAP)，並且將其用於需連接至網路的應用程式。

建立網路存取點

- 1 按 ，然後選取**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可使用的 WLAN 網路**。
- 2 裝置會於系統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捲動到您要建立網路存取點的網路，然後選擇**選項 > 定義存取點**。
- 3 裝置會與預設的設定建立網路存取點。要查看或變更這些設定，請參閱第88頁的「存取點」。

當應用程式要求您選擇存取點時，請選擇已建立的存取點，或於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選擇**尋找 WLAN**。

當您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的網路存取點建立數據連線時，即會建立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當您結束數據連線

時，也會結束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要結束連結，請參閱第72頁的「連線管理」。

您可以於語音通話期間或使用封包數據時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一次僅能連接到一個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但是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可供數個應用程式同時使用。

當您啓動**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若有的話）。建立和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時，請遵守任何的應用程式安全規定。

無線區域網路中有兩種操作模式：基礎結構和無線網路。

基礎結構操作模式允許兩種通訊：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使無線裝置互相連接，或者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使裝置連接至有線區域網路。

在無線網路操作模式中，裝置間可直接傳送並接收資料。要建立無線網路的網路存取點，請參閱第88頁的「存取點」。

 **秘訣！**要查看唯一可辨識您裝置的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於待機模式輸入 *#62209526#。

原註冊系統

本行動電話與萬用隨插即用 (UPnP) 相容。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您可以建立原註冊系統並連接至支援無線區域網路到系統的相容UPnP裝置，例如：Nokia N93、相容電腦、相容印表機和相容音訊

系統或電視，或有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的音訊系統或電視。

設定原註冊系統設定後，您可以複製、查看或播放其他已連接之相容裝置的[多媒體](#)中的相容多媒體檔案和列印影像，例如：您可以在相容電視上瀏覽儲存於Nokia N93的影像。詳情請參閱第74頁的「原註冊系統」與第27頁的「影像列印」。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傳輸、瀏覽、播放或列印。

要於無線區域網路設定原註冊系統，請先建立和設定無線區域網路的原註冊系統存取點，然後設定裝置。在Nokia N93中，請於[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配置設定。要將相容電腦連接至原註冊系統，您必須從Nokia N93隨附的DVD-ROM在電腦上安裝Home Media Server軟體。

在完成所有連接到網路裝置的必要設定後，您可以使用[原註冊系統](#)來分享媒體檔。詳情請參閱第75頁的「查看媒體檔案」。

原註冊系統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設定。請於配有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與啓動加密的無線區域網路架構網路使用原註冊系統功能。

 **重要：**務必啓動一種加密方法以增加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性。使用加密可減少未經授權者存取您資料的風險。

行動電話僅會在您接受來自另一台裝置的連結請求時，才會連接至原註冊系統，或在[多媒體](#)選取該選項以瀏覽、播放、列印、複製您Nokia N93中的多媒體檔案，或在[原註冊系統](#)資料夾中搜尋其他裝置。

重要安全資訊

當您設定無線區域網路原註冊系統時，請啓用加密方法，先將您的存取點裝置加密，然後再將要連接至原註冊系統的裝置加密。請參閱裝置文件。請將任何通行碼與本裝置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

要查看或變更Nokia N93無線區域網路的網路存取點設定，請參閱第88頁的「存取點」。

若您使用無線網路操作模式建立有相容裝置的原註冊系統，請於設定網路存取點時啓用在[WLAN安全模式](#)之中的加密方法。此步驟會降低讓不期望的人加入無線網路的風險。

如果其他裝置嘗試連接您的行動電話或原註冊系統時，行動電話會通知您。請勿接受不明裝置的連線請求。

如果您在沒有加密的網路中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請關閉與其他裝置共享Nokia93檔案，或者不要分享任何私人的多媒體檔案。要變更設定，請參閱第74頁的「原註冊系統設定」。

搜尋項目

當應用程式中有可用的搜尋欄位，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來尋找名稱、檔案、資料夾或捷徑。

- 1 要搜尋項目，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裝置會立刻開始尋找與篩選符合您要查找的項目。輸入的文字越多，搜尋結果會越準確。
輸入文字時，請使用第29頁的「輸入文字」中所介紹的輸入法。在放大圖示旁的搜尋欄位中，會顯示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 2 尋找到您所需的項目後，請按  以開啓此項目。

記憶卡

您可以購買相容的miniSD記憶卡，並將其做為額外的儲存空間以保留裝置中的記憶體。您也可以從裝置備份資訊至記憶卡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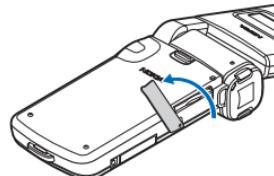


使用本行動電話時，請僅搭配使用相容的miniSD記憶卡。其他類型的記憶卡（例如：微型多媒體記憶卡）並不適用於記憶卡插槽，而且與本裝置不相容。使用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以及手機，而儲存於不相容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也會毀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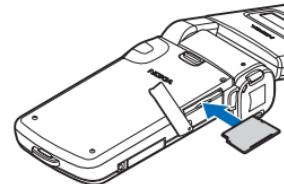
請將所有記憶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插入記憶卡

- 1 欲開啓記憶卡插槽槽蓋，請將它向上以逆時針方向旋轉。



- 2 將記憶卡插入插槽。請確認卡片的接處區朝上。



- 3 將記憶卡推入。當記憶卡固定住時，您會聽見一聲卡嗒聲。



- 4 關上插槽蓋。若插槽蓋沒有關上，您便無法使用記憶卡。

退出記憶卡

- 1 在您退出記憶卡前，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 **移除記憶卡**。所有應用程式都會關閉。
- 2 當**移除記憶卡並按"確定"**顯示時，請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 3 按一下記憶卡便可從插槽鬆開記憶卡。
- 4 移除記憶卡。若裝置開啟，當提示您進行移除確認時，請選擇 **確定**。

 **重要：**當正在使用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本裝置，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記憶卡工具

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記憶卡**。您可以使用 miniSD 記憶卡來增加儲存空間並且將裝置中的資訊做備份。

要從手機記憶體備份資訊到記憶卡中，請選擇 **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

要從記憶卡還原資訊到手機記憶體，請選擇 **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格式化記憶卡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後，卡上所有資料將被永久刪除。

有些記憶卡在您拿到時便已格式化完畢，而有些則需要進行格式化。請洽詢您的經銷商以得知您是否需要先格式化記憶卡後才能使用此卡。

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 **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選擇 **是** 確認。

 **祕訣！**請使用Nokia N93格式化所有新的 miniSD 記憶卡以發揮最佳效能。



檔案管理

許多裝置的功能，例如：通訊錄、訊息、影像、影片、鈴聲、行事曆備註、文件和下載的應用程式，都是使用記憶體儲存資料。尚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必須視您已在裝置記憶體內儲存了多少資料而定。

您可以使用記憶卡來增加儲存空間。許多記憶卡都是可重複寫入的，所以您可以在記憶卡上刪除舊的資訊和儲存新的資料。

要瀏覽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有插入）內的檔案和資料夾，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檔案管理**。手機記憶體畫面 () 會開啟。如果適用，按  可開啟記憶卡畫面 ()。

要將檔案移動或複製到資料夾，請同時按  和  來標記檔案，然後再選擇 **選項 > 移動至資料夾** 或 **複製到資料夾**。

要搜尋某個檔案，請選擇 **選項 > 尋找** 以及您要搜尋檔案的記憶體，然後輸入符合要搜尋的檔名的文字。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要查看裝置內的資料類型和不同資料類型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可用的記憶體空間會顯示於 **可用記憶體**。

記憶體不足 — 可用記憶體

如果行動電話或記憶卡記憶體不足，行動電話會提醒您。

要釋放記憶體空間，如果您有記憶卡，則可將資料傳輸到記憶卡中。標記要移動的檔案、選擇[移動至資料夾 > 記憶卡](#)，然後選擇一個資料夾。

您也可以傳輸多媒體檔案到相容電腦中，例如：使用[多媒體](#)中的傳輸選項。詳情請參閱第28頁的「備份檔案」。

 **秘訣！** 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手機瀏覽器」(Nokia Phone Browser)來查看裝置中的各種記憶體。

要刪除資料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請使用[檔案管理](#)，或者進入各個應用程式。例如，您可以刪除以下資料：

- [訊息中收件匣、草稿、寄件備份](#)資料夾中的訊息
- 從裝置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儲存網頁
- 儲存影像、影片或聲音檔
- 通訊錄資訊
- 行事曆備註
- 下載的應用程式。請同時參閱第95頁的「應用程式管理」。
- 任何您不需要的資料



說明

本行動電話有內容相關說明。在開啓應用程式時，請選擇[選項 > 說明](#)存取目前瀏覽之說明。

當您閱讀說明指示時，要在「說明」和於背景開啓的應用程式之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

從主功能表開啓說明，請選擇[工具 > 說明](#)。選擇想要的應用程式來觀看其說明主題。



教學課程

教學說明提供您關於裝置的某些功能之資訊。要在功能表進入教學說明，請按 ，然後選擇[我的百寶箱 > 教學課程](#)以及您想要觀看的選項。

相機

Nokia N93擁有雙鏡頭，手機側面的鏡頭解析度較高（正面攝影機），而主螢幕上方的鏡頭解析度則較低（背面攝影機）。這兩個鏡頭都可在肖像模式與風景模式中拍攝靜態影像和錄製動態影片。

Nokia N93支援2048x1536像素的影像拍攝解析度（使用正面攝影機）。此文件資料中的影像解析度可能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相片和影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相機影像的格式為.jpeg。錄製的影片格式為MP4檔案格式或是附檔名為.3gp的3GPP檔案格式（[分享](#)模式）。詳情請參閱第13頁的「影片設定」。您也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或經由藍芽連線來發送拍攝的影像和影片。

攝影

將螢幕轉動至影像模式以啓動正面攝影機。若相機位於[切換至影像模式](#)，請使用相機模式鍵以選取[切換至影片模式](#)。

按下拍攝鍵開始攝影。螢幕會顯示攝影圖示●。紅色的攝影指示燈將會緩慢閃爍並發出提示音，表示正在進行攝影。

1 要隨時停止攝影，請按拍攝鍵。

2 再次按下拍攝鍵可繼續進行攝影。影片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詳情請參閱第18頁的「多媒體資料」。

要於錄製影片前調整亮度和色彩，請使用側面的導覽鍵瀏覽整個工具列。詳情請參閱第16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與第16頁的「拍攝模式」。

欲放大或縮小目標物（3倍至20倍數位縮放），請旋轉手機側面的縮放鍵。

影片觀景窗將會顯示以下項目：

- 狀態指示燈① 爲啓動靜音、影像穩定與目前的拍攝模式。
 - 工具列② 可讓您在攝影前瀏覽欲選取的拍攝模式、白平衡和色調設定（此工具列不會於攝影進行時顯示）。
 - 可錄製影片的總時數③。當您正在攝影時，目前的影片長度計時器亦會顯示已過時間和剩餘時間。
- 

- 裝置記憶 (■) 與記憶卡 (■) 指示燈 **4** 會顯示儲存影片的位置。
- 影片品質指示符號 **5** 顯示影片的品質為**電視(高)**, **電視(一般)**, **手機(高)**, **手機(一般)** 或**分享**。
- 影片檔案類型 **6**。

 祕訣！選取**選項 > 開啓圖示**以顯示所有觀景窗指示符號或**關閉圖示**僅顯示影片狀態顯示符號。

錄製影片後，請從工具列中選取以下項目：

- 欲立即播放您剛錄製的影片，請選取**播放**。
- 若您想刪除該影片，請選擇**刪除**。
- 欲使用多媒體，電子郵件，藍芽或紅外線傳輸傳送影片，請按通話鍵或選取**傳送**。欲知更多相關資訊，請參閱第34頁的「訊息」，與第68頁的「藍芽連線」。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您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mp4檔案格式的影片。
- 欲錄製新的影片，請選取**新影片**。

 祕訣！啓動離線操作模式以確保您的影片錄製不會被來電或簡訊打斷。

影片設定

影片設定有兩種錄製設定：**影片設定**與主要設定。欲調整**影片設定**，請參閱第16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在您關閉攝影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設定，但是主要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欲變更主要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與以下功能：

錄音—若您想錄製聲音，請選取**開**。

影片品質—將影片的品質設定為**電視(高)**（可提供長時間使用最佳品質並在相容的電視，電腦或手機上播放），**電視(一般)**，**手機(高)**，**手機(一般)**或**分享**（使用多媒體訊息傳送之影片檔案大小會受到限制）。若您想在電腦或電視上進行瀏覽，請選取**電視(高)**，其具有VGA解析度 (640x480) 與.mp4檔案格式。欲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影片，請選取**分享** (QCIF解析,.3gp檔案格式)。以**分享**功能所錄製的影片大小會限制在300 KB 以內（全長約20秒），以方便您將影片附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到相容裝置。

防止影片震動—請選取**開**以減少錄製影片時的相機晃動。

加入相簿—選擇您是否要將攝影影像儲存到**多媒體**的特定相簿中。選取**是以**開啓可用相簿清單。

顯示已拍攝影片—選擇是否要於攝影停止後再螢幕上顯示已錄製之影片的第一個畫面。從工具列（正面攝影機）或**選項 > 播放**（背面攝影機）選取**播放**以進行影片瀏覽。

拍攝時使用光學焦—請選取**開**或**關**。選取**關**可減少錄製影片伸縮鏡頭時所產生的機器雜音。

使用的記憶體—定義預設記憶體：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如果已插入）。

拍照

將螢幕轉至影像模式以啓動正面攝影機。若相機位於影片模式，請使用相機模式鍵切換至影像模式。

欲鎖定某物件，請半按拍攝鍵。（僅正面攝影機）綠色對焦指示燈會出現於螢幕。若並未鎖定某物件，紅色對焦指示燈將會顯現。放開拍攝鍵，並再次半按此鍵。您也可不鎖定物件進行拍攝。

要使用正面攝影機拍照，請按拍攝鍵。在影像儲存好之前，請勿移動裝置。

要於錄製影片前調整亮度和色彩，您可使用側面的卷軸鍵瀏覽整個工具列。詳情請參閱第16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

若變更了數位變焦、光線或色彩設定，就可能會花費較久的時間來儲存拍好的相片。

相機觀景窗將會顯示以下項目：

- 狀態指示符號**①**連拍啟動，自動計時器啟動；**自動(A)**，**強制閃光(闪光)**或**關(X)**閃光燈模式與目前的拍攝模式。



- 工具**②**可讓您在拍攝影像前進行模式瀏覽以選取拍攝模式，白平衡、曝光值和顏色色調（工具列不會在聚焦與影像拍攝時顯示）。
- 影像解析度指示符號**③**顯示影片的品質為**列印(300萬像素)-大**（解析度2048x1536）、**列印(200萬像素)-中**（解析度1600x1200）、**列印(130萬像素)-小**（解析度1280x960）或多媒體訊息(30萬像素)（解析度640x480）。
- 影像計數器**④**會顯示，使用目前的影像品質設定與記憶容量您可拍攝的預估影像數目（計數器不會在聚焦或影像拍攝時顯示）。
- 手機記憶體(**□**)和記憶卡(**目**)指示符號**⑤**：顯示影像儲存的位置。
✿ 祕訣！選取**選項 > 開啓圖示**可顯示所有的觀景窗指示符號或選取**關閉圖示**則僅顯示相機狀態指示符號。

在拍照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使用雙手保持相機的平衡。
- 數位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還要差。
- 如果過一段時間沒有觸碰任何按鍵，相機就會進入省電模式。欲繼續拍攝相片，請按**□**。

拍攝相片後，請從工具列選取以下功能：

- 若不要保留拍攝的影像，請選擇**刪除**。
- 欲使用多媒體、電子郵件、藍芽或紅外線發送影片，請按通話鍵或選取**傳送**。
- 欲拍攝新影像，請選取**新影像**。

- 欲列印相片，請選取**列印**。詳情請參閱第27頁的「影像列印」。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靜態影像相機有兩種設定：**影像設定**與主要設定。欲調整**影像設定**，請參閱第16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在您關閉相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設定，但是主要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欲變更主要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與以下功能：

影像品質—**列印(300萬像素)-大**（解析度2048x1536）、**列印(200萬像素)-中**（解析度1600x1200）、**列印(130萬像素)-小**（解析度1280x960）或**多媒體訊息(30萬像素)**（解析度640x480）。影像品質愈好，佔據的記憶體容量就愈多。若想列印相片，請選擇**列印(300萬像素)-大**、**列印(200萬像素)-中**或**列印(130萬像素)-小**。若您想以電子郵件傳送，請選擇**列印(130萬像素)-小**。欲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影像，請選擇**多媒體訊息(30萬像素)**。

上述解析度僅出現在正面攝影機。

加入相簿—選擇您是否要將錄製影像儲存到多媒體的特定相簿中。若您選取**是**，可用相簿之清單將會開啟。

顯示已拍攝影像—若您想在拍照後觀看相片，請選取**是**，或選擇**否**繼續進行拍照。

進階縮放（僅限正面攝影機）—選取**開(持續)**讓相機平順的在數位與延伸數位變焦間進行變焦，選取**開(已暫停)**讓變焦暫停於數位與延伸數位步點間。如果您想維持選取的影像品質之縮放限制，請選擇**關**。

取消畫面閃爍—選取**50Hz**或**60Hz**。

拍攝聲—選擇拍照時的鈴聲。

使用的記憶體—選擇儲存影像的位置。

連拍

連拍模式僅出現在正面攝影機。

要將相機設定成六連拍模式（若有足夠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連拍模式**。

要拍照，請按拍攝鍵。

拍照之後，螢幕會以縮圖的方式顯示各相片。欲瀏覽相片，請按**□**開啓。

您也可以搭配自動計時器使用連拍模式。

要回到連拍模式觀景窗，請按拍攝鍵。

照片自動計時器

自動計時器僅適用於正面攝影機。

使用自動計時器延遲拍攝，讓您能夠使用相機拍攝自己。要設定自動計時器的倒數時間，請選擇**選項 > 啓動自動計時器 > 2秒、10秒或20秒**。欲啓動自動

計時器，請選擇**啓動**。自動計時器在倒數時，您會看見自動計時器指示符號()閃爍並聽見嗶聲。相機將在到達選取的倒數時間後拍照。

您也可以在連拍模式下使用自動計時器。

祕訣！選擇**選項 > 啓動自動計時器 > 2秒**在拍照時固定您的手部。

閃光燈

閃光燈僅適用於正面攝影機。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本相機有LED閃光燈，可使用於光線微弱的情況下。您可以使用以下閃光燈模式：**自動**()、**強制閃光**()與**關**()。

要切換閃光燈模式，請按閃光燈鍵。

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要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和光線，或者要增加相片或影片的效果，請使用側面的導覽鍵來瀏覽工具列並選擇以下選項：

拍攝模式 — 為拍攝照片的環境選擇適合的拍攝模式。每一種拍攝模式都是依據各個特定的環境，來調整各自的光線設定。

白平衡 — 從清單選擇目前的光線情況。這可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

曝光值 (僅適用於影像) — 調整相機的曝光時間。

色調 — 從清單選擇顏色效果。

螢幕畫面會配合設定而變更，以顯示其對相片或影片之效果。

依據所選取的相機會有不同的設定。

設定是因相機而異；如果您變更背面攝影機的設定，不會變更正面攝影機的設定。但是，設定會影響影像和影片模式之間的傳輸。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可幫助您為目前環境找到適當的色彩和亮度設定。從拍攝模式清單中選擇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的拍攝模式。拍攝模式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拍攝模式僅適用於正面攝影機。

使用側面的導覽鍵來瀏覽工具列並選擇以下選項：

影片拍攝模式

標準() (預設) 與**夜景**()

影音工具

自動() (預設)、**使用者自訂**()、**特寫**()、**風景**()、**夜景**() 與**夜間直式**()。

拍照時，預設的拍攝模式為**自動**。

要將拍攝模式設為適合特定環境之設定，請捲動到[使用者自訂](#)並選取[選項 > 變更](#)。在使用者定義的拍攝模式中，您可以調整不同的亮度和顏色設定。要複製另一個拍攝模式的設定，請選擇[依照拍攝模式](#)和想要的拍攝模式。



多媒體資料

要儲存與管理您的影像、影片、聲音檔、播放清單和線上播放連結，或者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相容的萬用隨插即用 (UPnP) 裝置共享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 **多媒體**。要從 **攝影機** 應用程式開啓多媒體資料，請選擇 **選項 > 移至多媒體資料**。在 **攝影機**，只可使用 **影像和影片** 資料夾。

秘訣！ 欲從 **多媒體** 切換到相機，請在 **影像和影片** 資料夾中，按拍攝鍵或相機模式鍵，或選擇 **選項 > 移至相機**。

選取 **影像和影片** 、**曲目** 、**聲音檔** 、**串流連結** 、**簡報** 、**所有檔案** 或 **原註冊系統** ，並按 將其開啓。

影片、.ram 檔案和線上播放連結會於 RealPlayer 應用程式開啓並播放。詳情請參閱第 64 頁的

「RealPlayer」。您也可以建立相簿；標記與增加項目至相簿中。詳情請參閱第 22 頁的「相簿」。

要開啓檔案，請按 。影片會在 RealPlayer 中開啓，音樂與聲音檔則是在 **音樂播放** 開啓。詳情請參閱第 19 頁的「觀看影像和影片」。

欲將檔案複製或移動到記憶卡（若有插入）或手機記憶體，請選擇一個檔案和 **選項 > 移動和複製 > 複**

製至記憶卡/移動至記憶卡或複製至手機記憶體/移動至手機記憶體。

儲存在記憶卡（若有插入）的檔案會以 表示。儲存在手機記憶體的檔案會以 表示。

要縮減已複製到另一個位置（例如：相容的電腦）的影像大小，請選擇 **選項 > 傳輸與記憶體 > 壓縮影像**。選擇 **壓縮影像** 將影像解析度降低為 640x480。要在複製項目到其他位置或裝置後增加可用的記憶體空間，請選擇檔案和 **選項 > 可用記憶體**。詳情請參閱第 28 頁的「備份檔案」。

欲使用瀏覽器將檔案下載到 **多媒體** 其中一個主要資料夾，請選擇 **圖案下載**、**影片下載**、**曲目下載** 或 **聲音下載**。瀏覽器會開啓，您可以選擇下載網站的書籤。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其他的萬用隨插即用相容裝置來分享 **多媒體** 中的多媒體檔案，首先您必須建立並配置您的無線區域網路之家用網路存取點，然後配置 **原註冊系統** 應用程式。詳情請參閱第 6 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在設定 **原註冊系統** 前無法使用 **多媒體** 中的 **原註冊系統** 相關選項。

觀看影像和影片

相機所拍攝的相片和錄製的影片會儲存在**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影像和影片也可以被包含在多媒體訊息、利用電子郵件附件或透過藍芽連線或使用紅外線發送給您。要在多媒體資料或媒體播放器中觀看已接收的影像或影片，您必須將其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相容的記憶卡中（若已插入）。

在**多媒體**中開啓**影像和影片**資料夾。影像和影片是在迴路中，且由日期排序。會顯示出檔案數目。欲一一瀏覽檔案，請向左或向右轉動。要依群組瀏覽檔案，可向上或向下捲動。

要編輯影片或相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開啓影像編輯器或影片編輯器。詳情請參閱第19頁的「編輯影片」。詳情請參閱第21頁的「編輯影像」。

要在多媒體資料中增加影像或影片到相簿，請選擇**選項** >**相簿** >**加入相簿**。詳情請參閱第22頁的「相簿」。

要建立自訂影片，在多媒體資料中選擇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詳情請參閱第19頁的「編輯影片」。

要從相容印表機列印影像，或是要將影像儲存到記憶卡（若已插入）來列印，請選擇**選項** > **列印**。詳情請參閱第27頁的「影像列印」。

欲發送多媒體訊息至您的服務供應商的媒體檔案上傳服務（系統服務），請按通話鍵並選取**上傳**（若

有提供此功能的話）。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欲觀看影像，請捲動到某一影像並按**◎**。

當影像開啓時，若欲縮放影像，請選擇**選項** > **放大**或**縮小**。縮放比例會顯示在螢幕上方。縮放比例不會永久儲存。

要將相片設為背景圖案，請選擇相片和**選項** > **指定** > **設為桌面圖案**。

要刪除影像或影片，請按**C**。

編輯影片

欲在**多媒體**中編輯影片與建立自訂影片，請捲動到任一影片並選取**選項** > **編輯**。詳情請參閱第18頁的「多媒體資料」。要建立自訂影片，結合並剪輯影片，然後加入影像、聲音檔、過場和效果。過場是一種視覺的效果，您可以在影片一開始、結束或影片播放期間加入過場效果。

您亦可使用**電影剪接**建立自訂影片。請選取影片與影像來建立muvee，並選取**選項** > **編輯** > **建立 muvee**。詳情請參閱第66頁的「電影剪接」。

在影片編輯器中您可以看見兩個時間軸：影片時間軸與聲音檔時間軸。新增至影片的影像、文字、過場會顯示於影片的時間軸中。要在時間軸之間切換，可向上或向下捲動。

編輯影片、聲音、影像、文字和過場

建立自訂影片，請標記和選取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要修改影片，請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編輯影片：

剪下 — 在剪下影像畫面中修剪影片。

新增色彩效果 — 在影片中插入色彩效果。

使用慢動作 — 在影片中使用慢動作。

靜音/取消靜音 — 關閉或打開原始影片的聲音。

移動 — 將影片移到選取位置。

移除 — 從影片移除影片。

製作副本 — 複製選擇的影片。

編輯文字 (僅在新增文字時才會顯示) — 移動、移除或複製文字；變更文字的色彩和樣式；定義文字在畫面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增加文字的效果。

編輯影像 (僅在新增影像時才會顯示) — 移動、移除或複製影像；定義其在畫面上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設定影像的背景或色彩效果。

編輯聲音檔 (僅在新增聲音檔時才會顯示) — 裁剪或移動聲音檔、調整其長度，或者移除或複製聲音檔。

編輯過場效果 — 過場有三種類型：在影片開端、在影片結尾和影片之間的過場。啓動第一個影片過場時便可選取開端過場。

插入 — 選取影片、影像、文字、聲音檔或新聲音檔。

電影 — 以全螢幕或縮圖的方式預覽影片、儲存或發送影片，或是修剪至適當大小以使用多媒體訊息發送。

要製作影片定格，請在影片剪輯畫面中選取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於影片縮圖預覽畫面中按 ，然後選擇拍攝影片定格。

要儲存影片，請選擇選項 > 電影 > 儲存。欲定義使用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設定。預設設定為手機記憶體。

在設定畫面，您也可以定義預設影片名稱、預設螢幕快照名稱、解析度和使用的記憶體。

要傳送影片，請選擇傳送 > 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可發送的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詳細資訊。若影片太大無法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就會出現 。

 **祕訣！**若您要發送的影片超出服務供應商支援的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可以轉而使用藍芽無線技術來發送影片。詳情請參閱第70頁的「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您也可以使用藍芽連線，或是記憶卡讀取器週邊產品將影片傳輸至相容的電腦。

編輯影像

在拍攝相片後要將其編輯，或是編輯儲存在**多媒體**的相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

選擇**套用效果**來裁切和轉動影像；調整亮度、色彩、對比和解析度，以及增加效果、文字、美工圖案或是相框到影像中。

要裁切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要手動裁切影像大小，請選擇**手動**或從清單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若選擇**手動**，影像的左上角會出現一個十字符號。移動導覽鍵以選擇要裁切的區域，然後選擇**設定**。另一個十字符號會出現右下角。再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要調整第一個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返回**。選取區域會變成長方形，也就是組成裁切影像的部份。

若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請選擇要裁切之影像的左上角。要重新調整反白區域的大小，請使用導覽鍵。要固定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要於相片中移動選取區域，請使用導覽鍵。要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請按.

要在影像中降低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份，然後按。螢幕上會顯示一個環圈。要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環圈，請移動導覽鍵。要降低紅眼效果，請按.

影像編輯器中的捷徑：

- 要以全螢幕觀看影像，請按 $*_{+}$ 。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_{+}$ 。
-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 $\text{REF}_{\text{REF}} 3$ 或 $\text{REF}_{\text{REF}} 120^{\circ}$ 。
- 要放大或縮小，請按 5_{REF} 或 0_{REF} 。
- 要於縮放的影像內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投影片放映

選取**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開始**以全螢幕模式觀看影像和影片。投影片播放會從選取的檔案開始。選擇以下設定：

- **播放** — 可開啟RealPlayer應用程式，並播放影片
- **暫停** — 可暫停投影片放映
- **繼續** — 可恢復投影片放映（若暫停的話）
- **結束** — 可關閉投影片放映

要瀏覽影像，請按（前一個）或（下一個）。

要調整投影片放映節奏，在開始投影片放映前，請先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 > 每張投影片間隔**。

要在投影片放映增加聲音效果，請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以及下列選項：

- **音樂** — 選取**開**或**關**。
- **曲目** — 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音樂檔。

在投影片放映期間，要增大或降低音量，請按 或 。

電視輸出模式

您可在相容的電視螢幕上觀看儲存於行動電話中的影片和影像。從行動電話的電視輸出Pop-Port資料連接埠，將Nokia視訊輸出資料傳輸線 (CA-64U) 連接至相容電視之視訊輸入。不包含在[多媒體](#)與

[RealPlayer](#)中影像和影片資料夾內的其他所有應用程式，電視螢幕會顯示它顯示於手機螢幕上的原貌。

當您影像縮圖畫面中開啓一個正在以電視觀看的影像，[放大](#)選項將無法使用。若未縮放影像，開啓的影像會以全螢幕顯示於電視上。

您可以使用放播放影片的方式來觀看影片與影像。在選取的音樂聲中，相簿中的所有選項或標示的影片與影像會以全螢幕顯示於電視上。

當您開啓反白的影片時，[RealPlayer](#)會開始在手機螢幕與電視螢幕上播放影片。詳情請參閱第64頁的「[RealPlayer](#)」。

當Nokia視訊輸出線連接至行動電話時，所有聲音檔，包括立體聲影音檔、鈴聲、按鍵聲都會傳送到電視上。您可以一般方式使用手機麥克風。

電視輸出設定必須設定成適合的電視系統與電視畫面比例。詳情請參閱第94頁的「[電視設定](#)」。

簡報

有了簡報，您可以觀看SVG（可變動的向量繪圖文件）檔案，例如：卡通和地圖。在使用不同螢幕大小和解析度列印或觀看SVG影像時，其不會失真，會維持原貌。要觀看SVG檔案，請選擇[簡報](#)資料夾，捲動到某個影像，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

要放大，請按 。要縮小，請按 。

要在全螢幕和標準螢幕之間進行切換，請按 *。

相簿

相簿可讓您方便管理影像與影片。要查看相簿清單，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選擇[選項 > 相簿 > 檢視專輯](#)。

要在多媒體資料中增加影像或影片到相簿，請捲動到該影像或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之後會開啓相簿清單。選擇您要增加影像或影片的相簿，然後按 。

若要從相簿刪除檔案，請按 。檔案不會從[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刪除。

線上列印

請注意：是否可使用此服務需視您的國家或銷售地區而定。

有了**線上列印**應用程式，您就可以線上列印影像並訂購各種具有所需影像的產品（例如：杯子或滑鼠墊）。提供銷售的產品需視服務供應商而定。

若要使用**線上列印**，您必須向線上列印服務供應商訂閱此服務，並且至少安裝一種列印服務設定檔。您可以從支援**線上列印**的列印服務供應商取得檔案。

您只可列印jpeg格式的影像。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輸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 1 按 ，然後選擇**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選取一個或多個影像，然後選擇**選項 > 列印 > 訂購相片**。
- 2 從清單中選擇服務供應商。
- 3 選擇**選項**和以下功能：

開啟—可開始與服務供應商連線。

移除—可從清單移除服務供應商。若您在清單移除了最後一個服務供應商，**訂購相片**選項將無法使用，除非您安裝至少一個設定檔。

記錄—可查看上一個訂單的詳細資料：服務供應商的名稱、總金額與訂購狀態。

當您連線到服務供應商伺服器時，影像預覽畫面會開啓，然後在**多媒體**顯示您選取的影像。

- 4 選擇**選項**和以下功能：
- 預覽**—可在訂購列印物之前查看影像。請上下捲動來查看影像。

立即訂購—可送出您的訂單

變更產品訂購—可改變產品的詳細情形以及選取影像的列印數量。在產品訂購畫面，您可以選

取您要訂購的產品及種類。提供銷售的選項與產品需視系統供應商而定。

請向左或向右捲動來查看並變更訂單中其他影像的影像詳細資訊。

變更客戶資訊—可變更客戶與訂購資訊。您可以從通訊錄複製客戶資訊。

加入影像—可在訂單新增更多影像

移除影像—可從訂單移除影像

記錄—可查看上一個訂單的詳細資料。

當訂單發送之後，便會顯示**訂購已成功傳送**。

發佈



請注意：是否可使用此服務需視您的國家或銷售地區而定。

有了**發佈**應用程式，您就可以分享位於線上相簿、部落格 (weblog) 或網路上的其他線上分享服務內的影像與影片。您可以上傳內容、儲存未完成的文章草稿（於稍後繼續完成）並觀看相簿的內容。支援的內容類型也許會受到服務供應商影響而不一定。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輸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開始使用

要開始使用**發佈**，您必須向線上影像發佈服務供應商來訂閱此服務。您可以使用服務供應商的網頁來

訂閱服務。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繫以取得訂閱服務的詳細資訊。需要更多有關於相容的服務供應商的詳細資訊，請參考 www.nokia.com.tw/support/phones/N93。

當您第一次啓動 **發佈** 應用程式中的服務，您會看到輸入使用者名稱以及密碼的提示。稍後您可以透過在**發佈** 應用程式內的**選項 > 設定**來進入設定。請參閱第24頁的「**發佈設定**」。

上傳檔案

按 ，然後選擇**多媒體 > 影像和影片**、您要上傳的檔案以及**選項 > 傳送 > 網路上傳**。您也可以從正面攝影機進入**發佈**。

選取服務 畫面會開啓。欲建立服務的新帳號，請選取**選項 > 新增帳號**或選取在服務清單內寫有文字的**建立帳號**服務圖示。若您在離線時已建立新帳號，或是已透過相容電腦修改過帳號或服務設定，欲更新行動電話中的服務清單，請選取**選項 > 摷取服務**。欲選取服務，請按導覽鍵。

當您選擇服務，選取的影像和影片會在編輯狀態顯示。您可以開啓並查看檔案、組織檔案、加入文字或增新檔案。

欲中途取消網路上傳，並儲存已建立的文章作為草稿，請選取**返回 > 另存為草稿**。若上傳動作已開始，請選取**取消 > 另存為草稿**。

欲連線到服務並上傳檔案到網路上，請選取**選項 > 上傳**或按 。

開啟線上服務

欲查看線上服務中的影像與影片，在行動電話中編寫草稿並發送文章，請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選取**選項 > 線上服務 > 開啟服務**。若您在離線時已建立新帳號，或是已透過相容電腦修改過帳號或服務設定，欲更新行動電話中的服務清單，請選取**選項 > 摷取服務**。從清單中選擇想要的服務。

在您開啓服務後，請選取以下選項：

- **在網路瀏覽器中開啓** — 可連線到選取的服務並使用網路瀏覽器查看上傳檔案並設計相簿。畫面也許會受到服務供應商影響而不一定。
- **草稿** — 可查看並編輯草稿，然後將他們上傳到網路
- **已傳送** — 可查看最近20篇在本行動電話建立的文章。
- **新文章** — 可建立新文章。

畫面也許會受到服務供應商影響而不一定。

發佈設定

欲編輯**發佈**設定，請在**發佈**應用程式選取**選項 > 設定**。

我的帳號

在[我的帳號](#)，您可以建立新帳號或編輯現有帳號。要建立新帳號，請選擇選項 > [新增帳號](#)。欲編輯現有帳號，請選取該帳號和選項 > [編輯](#)。選擇以下設定：

帳號名稱 — 為帳號輸入名稱

服務提供商 — 可選取您打算合作的服務供應商。您無法為現有的帳號變更服務供應商，要建立新的服務供應商，必須另外建立一個新帳號。若您刪除[我的帳號](#)中的帳號，有關於此帳號的相關服務也會從行動電話中被刪除，包括為服務所發送的項目。

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 當您在線上服務註冊後，可輸入您帳號的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上傳影像大小 — 可選取要上傳至服務的影像大小。

應用程式設定

顯示影像大小 — 可選取顯示在您手機螢幕的影像大小。此設定不會影響上傳影像的大小。

顯示文字大小 — 可選取在草稿或發送文章的字體大小，或在新增或編輯新文章時的文字大小。

進階

服務提供商 — 可查看或編輯服務供應商的設定。新增服務供應商或查看服務供應商的詳細資訊。若您變更服務供應商，前一個服務供應商的所有關於[我的帳號](#)的資訊將會遺失。您無法變更事先定義好的服務供應商的設定。

預設存取點 — 可變更用來連線到線上服務的存取點，請選取您要的存取點。

媒體應用程式



音樂播放機

按 並選取 **音樂播放**。使用音樂播放機，您可以播放音樂檔案並建立及收聽播放清單。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邊，因為可能會太大聲。

增加音樂

首次開啓音樂播放機時，播放機會搜尋手機記憶體中的音樂檔案以建立音樂資料庫。

在您增加或移除行動電話中的音樂檔案後，請更新您的音樂資料庫。選取 **選項 > 音樂資料庫 > 選項 > 更新音樂資料庫**。

秘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音樂管理員，從行動電話傳輸音樂檔案至相容的記憶卡（若已插入）。

播放音樂

開啓音樂播放機時，會顯示上回播放的音樂曲目或播放清單。要查看音樂資料庫，請選擇 或 **選項 > 音樂資料庫** 和想要的歌曲清單。要開始播放畫面中的歌曲，請選擇 **選項 > 播放**。

播放歌曲時，要於播放和暫停間切換，請按 或 。要停止歌曲，請按 。要快轉或倒轉，請按住 或 。要開始播放下一首或前一首歌曲，請按 或 。

要查看目前播放的歌曲清單，請選擇 或 **選項 > 開啓"正在播放"**。要將歌曲清單儲存為播放清單，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然後建立新的播放清單，或選擇已儲存的播放清單。

要調整音量，請按 或 。

要修改音樂播放的音色，請選擇 **選項 > 平衡器**。

要在隨機或正常播放模式間選擇，請選擇 **選項 > 隨機播放**。要選擇在歌曲清單播放結束後停止或是重頭開始播放歌曲清單，請選擇 **選項 > 重複播放**。

要開啓網路書籤以下載音樂，請選擇 **選項 > 曲目下載**。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音樂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音樂資料庫

要查看音樂資料庫，請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所有曲目會列出所有音樂。要查看排列的歌曲，請選擇專輯、演出者、種類或作曲者。可從歌曲檔案的ID3或M4A標籤收集專輯、歌手、種類和作曲人的資訊（如果有的話）。

要增加專輯、歌手、種類和作曲人至播放清單中，請選擇項目與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您可以建立新的播放清單或將其增加至現有的播放清單中。

要查看播放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要建立新的播放清單，請選擇選項 > 新曲目清單。在查看已建立的播放清單，並要增加更多歌曲時，請選擇選項 > 新增曲目。

要刪除播放清單，請按 C。刪除播放清單只會刪除該清單，而不會刪除音樂檔案。

影像列印

使用影像列印可使用資料傳輸線、無線區域網路（如果有的話）、藍芽連線或相容記憶卡（如果有的話）列印影像。

您可以只列印 .jpeg 格式的影像。相機所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成 .jpeg 格式。

要使用影像列印列印影像，請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多媒體資料、相機、影像編輯器或影像瀏覽器中的列印選項。

要使用與影像列印相容的印表機列印，請於選擇列印選項前連接資料傳輸線。

列印選項

當您首次使用影像列印時，在您選擇影像後，會顯示可用的印表機清單。選擇一台印表機。該印表機會設為預設印表機。

若您已使用 CA-53 傳輸線連接到與影像列印相容的印表機，就會自動顯示該印表機。

如果預設印表機無法使用，會顯示可用的印表機裝置清單。

要變更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列印設定 > 預設印表機。

預覽列印

只有在多媒體資料中開始列印影像時會開啓預覽列印畫面。

選擇的影像會以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顯示。要變更版面配置，請左右捲動捲動鍵以查看選取印表機可用的版面。若一個頁面上無法顯示多個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以顯示其他頁面。

列印設定

視選取的列印裝置功能而定，可用的設定選項也會有所不同。

要設定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預設印表機](#)。

要選擇紙張大小，請選擇[紙張大小](#)、從清單選擇紙張大小和[確定](#)。選擇[取消](#)回到上一個畫面。

備份檔案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從行動電話傳輸和備份多媒體檔案至相容的電腦，請選擇[選項 > 轉移 > 啓動](#)。詳情請參閱第6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行動電話會開始搜尋裝置。選擇一個裝置，以及您要傳輸多媒體檔案的資料夾。選取[確定](#)。

欲變更[儲存裝置](#)或[儲存資料夾](#)設定，請選取[選項 > 設定](#)。

輸入文字

本裝置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顯示於瀏覽欄中或輸入框的上方。

預設輸入法

請注意：由於各種的輸入位置有不同的需求，本裝置已經預設了相關的預定輸入法與可用的輸入位置。本裝置預設的輸入位置為注音輸入法，您也可以變更其他輸入法為預設，若有需要，請在**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預設輸入法**，只有您在**編寫語言**中選取中文才能看見此選項。關於設定**編寫語言**的方法，您可以參閱第 85 頁的「手機設定」。

切換輸入法

- 重複按 .#，可在不同可用的輸入法中做切換。
- 按 ⌂，可從選單中選取想要的輸入法。
- 按住 .#，可在數字模式與其他輸入模式中快速切換。

注音輸入法

以下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按鍵	一次	兩次	三次	四次	五次
1	ㄅ	ㄉ	ㄇ	ㄈ	
2	ㄅ	ㄉ	ㄅ	ㄌ	
3	ㄍ	ㄎ	ㄏ		
4	ㄅ	ㄉ	ㄊ		
5	ㄓ	ㄔ	ㄕ	ㄖ	
6	ㄔ	ㄑ	ㄙ		
7	ㄚ	ㄛ	ㄜ	ㄝ	
8	ㄅ	ㄻ	ㄺ	ㄡ	
9	ㄅ	ㄻ	ㄤ	ㄤ	ㄦ
0	ㄧ	ㄨ	ㄩ		

使用注音輸入法

1 輸入注音與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為止。在輸入完注音符號後，您可以重複按 *，以取得您想要的音調符號。當您開始輸入時，螢幕上會顯示中文輸入視窗，此視窗會顯示您輸入的注音符號、聲調符號和相關的待選中文字詞。

 **秘訣！**按右選擇鍵可以關閉中文輸入視窗。

2 輸入中文字：待選清單的第一個字會反白，按  可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沒有位在待選清單中的第一個位置，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待選清單（清單中的待選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你可以按對應字元編號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捲動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來輸入此字。

在您想輸入的待選字已插入文字輸入視窗後，中文輸入視窗將會關閉，而預測清單會顯示於螢幕上。

若待選清單超過一行，待選清單的右邊會出現上與下箭頭，您可以向上或下推導覽鍵來查看候選清單的前一行或下一行。因為候選清單尚未開啓，您仍然可以在查看時修改已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3 輸入預測字：若目前的預測清單並沒有顯示您想輸入的字，請向下推導覽鍵來查下一行的預測清單。若您想要輸入的字位於預測清單的第一行

且反白，您可以直接按  來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第一行，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預測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動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來輸入此字。

若您不需要預測清單，或您在預測清單內找不到您想輸入的中文字，因為預測清單並未開啓，您可以直接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若預測清單已被開啓，您必須按右選擇鍵先關閉預測清單，然後才能繼續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

注音輸入範例：輸入生日

- 先進入可編輯短訊息的文字編輯視窗，或進入其他可能輸入中文字的位置，然後切換到注音輸入模式。
- 輸入「生」的注音：請按  三次，然後按  四次。
- 「生」會顯示在待選清單中，若此字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可以直接按  來輸入此字。若此字沒有位於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必須先向右推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選取此字，然後再按  來輸入此字。
- 在輸入完「生」後，螢幕會出現預測清單，若「日」字並沒有出現在預測清單的第一行，請向

下推導覽鍵查看下一行預測清單。直到清單出現「日」字後，您可以使用項目 3 裡所描述的方法來輸入此字。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請先關閉中文輸入視窗，然後按 *。來開啟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的清單。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動導覽鍵（向上、下、左或右推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輸入的特殊字元或標點符號，然後按下導覽鍵中央。

傳統英文輸入法

ABC、**abc** 和 **Abc** 代表您所選取的字元模式。**123** 代表數字模式。

當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來輸入文字時，指示符號  會顯示在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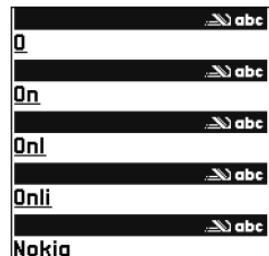
- 重複按數字鍵 ($1 \xrightarrow{\text{abc}}$ — $\xrightarrow{\text{wxyz}}$)，直到出現您想輸入的字元才停止。除了印在上面的字元，數字鍵還有更多可用的字元選項。
- 要插入數字，請按住數字鍵。
- 要在英文字母與數字模式中做切換，請按住 $.^{#}$ 。
- 若要輸入的字母與現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出現（或向右推導覽鍵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英文字母。

- 要刪除字元，請按 **C**。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C**。
- 按 $1 \xrightarrow{\text{abc}}$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重複按 $1 \xrightarrow{\text{abc}}$ 可輸入想要的標點符號。
按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向相對應的方向推導覽鍵（向上、下、左或右推導覽鍵）在清單中移動，然後按下導覽鍵中央來選取字元。
- 要插入空格，請按 $\text{ } \xrightarrow{\text{abc}}$ 。要移動游標到下一行，請按 $\text{ } \xrightarrow{\text{abc}}$ 三次。
-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切換，請按 $.^{#}$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是使用內建於行動電話的字典，您也可以在字典裡加入新單字。若字典空間已滿，新加入的單字會自動取代最早加入字典的單字。

- 要啟動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請按 ，然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這樣可以開啟裝置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當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來輸入文字時，螢幕會顯示 。
- 要輸入想要的字，請按 $2 \xrightarrow{\text{abc}}$ — $\xrightarrow{\text{wxyz}}$ 數字鍵。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



- 鍵。例如，若要在已選取 English dictionary 時輸入「Nokia」，按 代表「N」、 代表「o」、 代表「k」、 代表「i」和 代表「a」。
- 按一次按鍵，建議字母也會隨著改變。
- 3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向右推導覽鍵，或按 來增加空格。
若出現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 *，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或按 ，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對應項。
- 如果單字後仍出現此字元 "?"，表示字典內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要在字典中新增單字，請選擇拼字，然後輸入單字（請用傳統英文輸入法），然後再選擇確定 該字將會被加入字典中。當字典已滿，新加入的單字將會取代最早加入的單字。
- 4 開始輸入下一個單字。

智慧型預測輸入的秘訣

要清除字元，請按 。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變更，請按 。

秘訣！智慧型預測文字輸入會猜測需要使用哪種常用的標點符號 (.,?!?)。標點符號的順序與可用性須視字典使用的語言而定。

要在字母模式下插入數字，請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按住 可切換使用字母和數字模式。

按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按 ，然後重複按 *，可搜尋您想輸入的標點符號。

按住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

重複按 *，可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

按 ，再選擇智慧輸入來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對應項 — 可檢視與您的按鍵數相對應的字元清單。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插入單字 — 可使用傳輸英文輸入編輯單字。當字典滿時，新字便會取代最舊的單字。

編輯單字 — 可使用傳統英文來輸入單字。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撰寫複合字

先輸入複合字的前半，然後向右推導覽鍵確認。按 插入一個空格，然後再輸入複合字的後半。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按 ，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關 可關閉裝置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設為關。

複製文字

- 1 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在按住  的同時，向左或向右推導覽鍵。隨著選取範圍的移動，也將反白選取的文字。
- 2 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在按住  的同時選擇 **複製**。
- 3 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或選擇 **貼上**。
要選取文字行，請在按住  的同時，按住下方或下方的導覽鍵。
若要刪除文件中選取的文字，請按 。



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在**訊息**中，您可以建立、發送、接收、查看、編輯與分類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訊息以及包含資料的特殊文字訊息。您也可以使用藍芽或紅外線傳輸接收訊息和資料，並接收網路服務訊息、簡訊廣播服務訊息以及發送服務指令。

要建立新的訊息，請選擇**新增訊息**。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裝置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訊息包含以下資料夾：

收件匣 — 儲存已接收的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服務訊息除外）。電子郵件訊息儲存於**信箱**。

我的資料夾 — 可將訊息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秘訣！可以使用範本資料夾中的文字直接取得您常發送的文字內容。

信箱 — 您可以連線到遠端信箱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離線查看之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詳情請參閱第41頁的「電子郵件」。

草稿 — 尚未發送的草稿訊息會儲存於此。



寄件備份 — 儲存最近發送的20則訊息（不包含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送之訊息）。要變更可儲存的訊息則數，請參閱第43頁的「其他設定」。



寄件匣 — 待發送的訊息會暫時儲存於此。



範例：當行動電話位在系統服務範圍之外時，訊息就會儲存在寄件匣中。您可以指定在下次連線到遠端信箱時將電子郵件訊息發送出去。



發送狀況報告 — 您可以要求系統發送傳送報告給您（系統服務），傳送報告包含您已傳送的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不過，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秘訣！當您開啓任何預設資料夾後，可以按 或 在資料夾間切換。

要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又稱為USSD指令，例如：系統服務的啟動指令）給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服務指令**。

簡訊廣播服務（系統服務）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在此主畫面中，您可以看見主題的狀態、主題號碼、名稱以及此主題是否已被標記為追蹤狀態 ()。

在UMTS系統下無法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封包數據連線可能會阻礙簡訊廣播服務的接收。

編寫與發送訊息

顯示的多媒體訊息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在建立多媒體訊息或撰寫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請參閱第36頁的「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和第41頁的「電子郵件」。

無線系統可能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行動電話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1 選擇新增訊息和以下選項：

簡訊 — 可傳送文字訊息

多媒體訊息 — 可發送多媒體訊息 (MMS)

電子郵件 — 可發送電子郵件

若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設定。要使用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

2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 可從通訊錄選取收訊人或群組，或者也可以直接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按 *. 可加入分號 (;) 隔開每位收訊人。您也可以從剪貼簿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的主題。要變更可見的欄位，請選擇選項 > 位址欄位。

4 在訊息欄位中，輸入訊息。要插入範本，請選擇選項 > 插入或插入物件 > 範本。

5 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增加聲音時，會顯示 。

要變更已儲存的錄製影片之格式，請參閱第13頁的「影片設定」。

6 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新相片或錄製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插入新檔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要在訊息中插入新的投影片，請選擇投影片。

若要先預覽多媒體訊息，請選擇選項 > 預覽。

7 要在電子郵件加入附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或備註。電子郵件附件會以 表示。



✿ 祕訣！要將其他檔案以附件發送出去，請開啟適當的應用程式，然後選擇**傳送 > 透過郵件**（若有此選項的話）。

8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或按 。

本行動電話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使用重音或其他符號的字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在瀏覽列中，您可以看見訊息長度指示符號為向後倒數。例如，10 (2) 就表示您還可以輸入10個字元，且此文字內容將以兩則訊息發出。

電子郵件訊息在發送前會自動儲存在**寄件匣**中。若發送失敗，該電子郵件便會留在**寄件匣**內，並標示為**傳送失敗**狀態。

✿ 祕訣！您可以在簡報中插入影像、影片、聲音和文字，並且以多媒體訊息方式傳送。開始建立多媒體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建立簡報**。此選項僅在**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設為**引導建立**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詳情請參閱第40頁的「多媒體訊息」。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您也許會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包含所需設定的訊息。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數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手動輸入多媒體訊息設定

- 1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可定義多媒體訊息存取點的設定。詳情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 2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使用中的存取點**和做為想要的連線方式所建立的存取點。請同時參閱第40頁的「多媒體訊息」。

在發送、接收、擷取、回覆和轉寄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執行以下事項：

- 正確設定網路存取點 (IAP)。詳情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 正確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若您於**訊息**主畫面選擇**信箱**，而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就會提示您進行設定。要使用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請同時參閱第41頁的「電子郵件」。

您必須擁有自己的電子郵件帳號。請遵照您的遠端信箱和網路服務供應商 (ISP) 提供的指示進行設定。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在**收件匣**資料夾中， 表示未讀的文字訊息， 為未讀的多媒體訊息， 為經由紅外線接收的資料，而 為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資料。

當您收到訊息時，在待機模式中將會顯示 和**1則新訊息**。選擇**顯示**可開啓訊息。要開啓**收件匣**內的訊息，請捲動到一則訊息並按 .

要回覆已收到的訊息，請按**選項 > 回覆**。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文字或多媒體訊息，請選擇**選項 > 列印**。

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行動電話或電腦造成損害。

您可能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多媒體訊息正在等候接收。要開啓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訊息至行動電話中，請選擇**選項 > 擷取**。

當您開啓多媒體訊息 ()，會看到影像和訊息。如果包含聲音則會顯示 , 或者會顯示 表示包含影片。要播放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指示符號。

要查看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中的媒體物件，請選擇**選項 > 物件**。

如果訊息包含多媒體簡報，會顯示 。要播放簡報，請選擇指示符號。

資料和設定

行動電話可接收包含資料的多種訊息 ()：

設定檔訊息 — 您可能會收到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所發出的組態訊息。要儲存設定，請選擇**選項 > 全部儲存**。

名片 — 要在**通訊錄**中儲存資訊，請選擇**選項 > 儲存名片**。您無法儲存附加到名片中的憑證或聲音檔。

鈴聲 — 要儲存鈴聲，請選擇**選項 > 儲存**。

系統業者標誌 — 要在待機模式中顯示此標誌（而非顯示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專屬識別），請選擇**選項 > 儲存**。

行事曆項目 — 要儲存邀請，請選擇**選項 > 儲存至行事曆**。

網路訊息 — 要將書籤儲存到網路應用程式的書籤清單，請選擇**選項 > 加入至書籤**。若訊息內含有取點設定和書籤，請選擇**選項 > 全部儲存**來儲存資料。

電子郵件通知 — 通知您的遠端信箱內有幾封新的電子郵件。詳細的通知也許會列出更多詳細資訊。

網路服務訊息

網路服務訊息()是一種通知(例如:新聞頭條),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連結。如需關於如何取得此服務與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信箱

選擇後**信箱**,若您尚未設定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將要求您進行設定。要使用信箱指南始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請同時參閱第41頁的「電子郵件」。

當您建立新的信箱時,您為該信箱取的名稱將會取代**訊息**主畫面的**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開啟信箱

開啟信箱時,行動電話會詢問您是否要連接到信箱(**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

選擇**是**可連線到您的信箱,並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當您連上線查看訊息時,便會持續使用數據連線連結到遠端信箱。請同時參閱第87頁的「連線」。

離線查看之前已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時,行動電話不會連線到遠端信箱。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如果您已離線,請選擇**選項 > 連線**以連線至遠端信箱。

重要: 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行動電話或電腦造成損害。

1 當您連線到遠端信箱時,選擇**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和下列選項:

新增—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

已選取—僅擷取已標記的電子郵件訊息

全部—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要停止擷取訊息,請選擇**取消**。

2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後,您可以在線上繼續查看訊息內容,或者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內容。

電子郵件狀態指示符號:

新電子郵件,內容還未擷取(離線或線上模式)到行動電話中。

新電子郵件,已將內容擷取到行動電話中。

已讀取的電子郵件訊息,其內容還未擷取至行動電話中。

已讀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已讀取的電子郵件標題,而且該訊息內容已從行動電話刪除。

3 要開啓電子郵件訊息,請按**○**。若您尚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處於離線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要查看電子郵件的附件，請開啓具有附件指示符號  的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附件。若附件的指示符號呈現暗灰色，表示該附件尚未擷取到行動電話中，請選擇選項 > 擷取。

您亦可在信箱中接收會議請求。詳情請參閱第60頁的「會議請求」與第60頁的「建立行事曆項目」。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選項 > 列印。

自動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要自動擷取訊息，請選擇選項 > 電子郵件設定 > 自動擷取 > 標題擷取 > 總是開啓或僅在原註冊系統，並且決定擷取訊息的時間和頻率。

啓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為此功能會使用數據傳輸。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要從行動電話刪除仍在遠端信箱中的電子郵件訊息內容，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僅從手機。

行動電話會顯示遠端信箱內的電子郵件標題。就算您已刪除訊息內容，電子郵件標題仍然會保留在行動電話中。若您也要刪除標題，您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行動電話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要從行動電話和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從手機與伺服器。

若您正在離線狀態，會先刪除行動電話中的電子郵件。在您下次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該電子郵件將會自動從遠端信箱刪除。若您使用的是POP3通訊協定，只有在結束到遠端信箱的連線之後，標記要刪除的訊息才會被移除。

要取消刪除行動電話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標記為要在下次連線時刪除的電子郵件 ，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中斷信箱連線

您在線上狀態而要結束所有到遠端信箱的數據連線時，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查看SIM卡訊息

在查看SIM卡訊息之前，您必須先將訊息複製到行動電話的資料夾中。

- 1 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SIM卡訊息。
- 2 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可標記訊息。
- 3 選擇選項 > 複製。之後會開啓資料夾清單。
- 4 要開始複製，請選擇資料夾和確定。要查看訊息，請開啓資料夾。

訊息設定

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您也許也能以組態訊息的方式從服務供應商取得設定。

某些或全部的訊息中心或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行動電話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文字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 以及下列功能：

訊息中心 — 查看已定義的所有文字訊息中心清單。

字元編碼 — 要於另一個編碼系統使用字元轉換（若有的話），請選擇**部份支援**。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選擇要用來發送文字訊息的訊息中心。

接收狀況報告 — 可選擇是否要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訊息效期 — 選擇在訊息傳送失敗後，訊息中心再傳送的間隔時間（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訊息傳送格式 — 當您確定訊息中心可將文字訊息轉換成其他格式時才可變更此選項。詳情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首選傳輸方式 — 選擇傳送文字訊息所使用的連線：GSM系統或封包數據（若系統支援）。詳情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 — 選擇是否要使用相同的文字訊息服務中心號碼來發送回覆訊息（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以及下列功能：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原始大小**（當**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已設為**引導建立**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小**或**大**。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行動電話會在您嘗試發送收訊人不支援的訊息時通知您。若選擇**限定格式**，行動電話將不會讓您發送不支援的訊息。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哪個存取點做為多媒體訊息中心的首選傳輸方式。

多媒體擷取 — 選擇要如何接收多媒體訊息。要自動在您的原註冊系統內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於原註冊系統時自動**。若在原註冊系統範圍之外，您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可擷取的多媒體訊息。

若您位於原註冊系統的範圍之外，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費用可能會提高。

如果您選擇**多媒體擷取 > 總是自動**，行動電話會自動在原註冊系統範圍內外建立封包數據連線來擷取訊息。

允許匿名訊息 — 可選擇是否要接收來自匿名發訊人的訊息。

接收廣告 — 定義您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接收狀況報告 — 選擇是否要在記錄中列出已發送訊息的狀態（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 — 選擇是否要拒絕行動電話傳送已接收之多媒體訊息的發送報告。

訊息效期 — 選擇在訊息傳送失敗後，訊息中心再傳送的間隔時間（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電子郵件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以及下列功能：

信箱 — 選擇信箱以變更以下設定：**連線設定、使用者設定、擷取設定**和**自動擷取**。

使用的信箱 — 選擇要用來發送電子郵件的信箱。

要建立新的信箱，請在信箱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新增信箱**。

連線設定

要編輯所接收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接收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使用者名稱 —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給您的使用者名稱。

密碼 — 輸入密碼。若沒有在此欄位輸入密碼，行動電話會在每次要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要求您輸入密碼。

接收郵件伺服器 — 輸入接收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詳情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信箱名稱 — 輸入信箱名稱。

信箱類型 — 定義您的遠端信箱服務供應商所建議的電子郵件通訊協定。可用的選項為：**POP3**和**IMAP4**。此設定只能選取一次，如果您已儲存或從信箱設定中退出，就無法進行任何變更。若您使用POP3通訊協定，則將不會在線上模式自動更新電子郵件訊息。要查看最近的電子郵件訊息，您必須先中斷連線，然後再建立新連線到您的信箱。

安全性(通訊埠) — 選擇確保遠端信箱的連線安全之選項。

通訊埠 — 定義連線通訊埠。

APOP安全登入（僅適用於POP3）— 與POP3通訊協定搭配使用，以在連線到信箱時將密碼加密發送到遠端電子郵件伺服器。

要編輯發送的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外寄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我的電子郵件位址：— 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回覆的訊息將發送到此地址。

外寄郵件伺服器 — 輸入發送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您只能使用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外寄伺服器。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詳情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使用者名稱、密碼、安全性(通訊埠) 和**通訊埠**的設定與接收電子郵件中的設定相似。

使用者設定

我的名稱 — 輸入您的名字。在收訊人的行動電話中，您的名字將會取代您的電子郵件地址（若收訊人的行動電話支援此功能）。

傳送訊息 — 定義行動電話發送電子郵件的方式。選擇**立即傳送**可在您選取**傳送訊息**時讓行動電話立即連線到信箱。如果您選擇**下次連線時傳送**，在連線到遠端信箱後，電子郵件便會發送出去。

傳送副本給自己 — 選擇是否要在遠端信箱和**我的電子郵件位址**中定義的地址儲存電子郵件備份。

檢附簽名檔 — 選擇是否要在電子郵件訊息加入簽名。

新電子郵件提示 — 選擇是否要在信箱收到新電子郵件時，接收關於新電子郵件的提示、鈴聲和文字。

預設編碼 — 根據語言選擇其他編碼。

擷取設定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 — 定義要擷取電子郵件的哪個部分：**僅標題**、**一部份(kB)**、**訊息**（僅適用於IMAP4）或**訊息及附件**。

擷取數量 — 定義要擷取幾封新的電子郵件到信箱中。

IMAP4資料夾路徑（僅適用於IMAP4） — 定義申請的資料夾之路徑。

資料夾訂閱（僅適用於IMAP4） — 申請遠端信箱中的其他資料夾並從該資料夾中擷取內容。

自動擷取

電子郵件通知 — 選擇是否要在遠端信箱收到新的電子郵件時收到通知。

電子郵件通知和自動標題擷取無法同時啓動。

標題擷取 — 選擇是否要讓行動電話自動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您可以定義擷取訊息的時間和頻率。

啟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為此功能會使用數據傳輸。

網路服務訊息

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選擇您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若要設定行動電話在收到服務訊息時自動啓動瀏覽器並建立網路連線來擷取內容，請選擇 **下載訊息 > 自動**。

簡訊廣播服務

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 以及下列功能：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您是否要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

語言 — 選擇您要接收訊息的語言：**全部、指定或其他**。

服務主題偵測 — 選擇是否要裝置自動搜尋新的服務主題號碼並將新號碼儲存到主題清單中（不會儲存名稱）。

其他設定

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 以及下列功能：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是否要將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儲存備份到 **寄件備份** 資料夾。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一次可將已發送訊息儲存到 **寄件備份** 資料夾的數量。預設限制為 20 則訊息。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使用的記憶體 — 若是行動電話中已插入記憶卡，請選擇要儲存訊息的記憶體：**手機記憶體** 或 **記憶卡**。

撥打電話

語音通話

秘訣！要在進行通話時增加或降低音量，請按 或 。如果您將音量設為**靜音**，則無法使用 或 鍵調整音量。要調整音量，請選擇**取消靜音**，然後按 或 。

您可在掀蓋開啓模式與檢視模式中進行語音通話。詳情請參閱第1頁的「模式」。

- 1 欲在掀蓋開啓模式中進行語音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要刪除號碼，請按 。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連接 * 鍵兩下輸入+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 2 按 可撥出號碼。

- 3 按 可結束通話（或取消撥出電話）。

按 會結束通話，即使有其他應用程式在使用中也一樣。

要從**通訊錄**撥電話，請按 ，選擇**通訊錄**。捲動到想要的姓名，或者在搜尋欄位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之後會列出符合搜尋條件的連絡人。要撥打，請按 。選擇**語音通話**通話類型。

在您依照此方法撥打電話前，您必須從SIM卡複製通訊錄到**通訊錄**中。詳情請參閱第54頁的「複製通訊錄」。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請同時參閱第92頁的「來電轉接」。

秘訣！要變更語音信箱的電話號碼，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語音信箱 > 選項 > 變更號碼**。輸入從服務供應商處取得的號碼，然後選擇**確定**。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最近撥出的電話號碼，請按 。捲動到您要的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撥出號碼。

撥打會議通話

- 1 與第一名與會者通話。

- 2 要與另一名與會者通話，請選擇**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 3 當對方接聽通話時，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將第一位與會者加入會議通話中。

要在通話中增加新的與會者，請重複步驟2，然後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本手機支援電話會議，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您自己）。

要和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對話，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擇一位與會者，然後選擇私人。裝置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與會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當您結束私人通話之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會議通話便可返回會議通話。要中斷與會者，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與會者，然後選擇中斷。

4 要結束電話會議，請按 。

單鍵撥號

要啓動單鍵撥號，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單鍵撥號 > 開。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其中一個單鍵撥號鍵 ( — )，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單鍵撥號。請捲動到您要指定電話號碼的按鍵，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 是用來撥打語音信箱。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電話，請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和 。

語音撥號

本行動電話支援增強的聲控指令。增強的聲控指令不是以說話者的聲音為準，所以您不需預先錄製語音標籤。相反的，裝置會為通訊錄中的項目先建立語音標籤，然後將其與使用者說出的語音標籤相比較。之後行動電話中的語音辨識會逐漸適應主要使用者的聲音，而更能辨識使用者的聲控指令。

連絡人的語音標籤是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要聽取已錄製的語音標籤，請開啓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以聲控標籤撥號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在您使用語音標籤撥號時，會啓用擴音器。在您說出語音標籤時，請將裝置放在離您不遠處。

- 1 欲在待機模式中進行聲控撥號，請按住 。若您正在使用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聲控撥號功能。
- 2 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清楚說出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
- 3 行動電話會以選取語言播放已錄製的語音標籤來辨識連絡人，而且會顯示名稱和電話號碼。在 2.5秒之後，行動電話就會撥打電話。
若已辨識的連絡人不正確，請選擇下一页觀看其他相符的連絡人清單，或選擇結束取消聲控撥號。

若是其名稱底下有數個電話號碼，則行動電話會選擇預設的號碼（如果有設定）。否則，裝置會按照下列選項選擇第一個電話號碼：**行動電話**、**行動電話(住家)**、**行動電話(公司)**、**電話號碼**、**電話(住家)**和**電話(公司)**。

視訊通話

您可在掀蓋開啓模式與檢視模式中進行視訊通話。詳情請參閱第1頁的「模式」。

欲進行免持聽筒視訊通話，可使用檢視模式。

當您進行視訊通話，您與接聽電話者同時可看見一個即時、雙向的視訊影像。視訊通話方可看見即時影像或是裝置中拍攝的視訊影像。

為了進行視訊通話，您必須要有USIM卡，而且必須身處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內。如需得知有否提供視訊通話服務，以及申請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在相容行動電話或ISDN用戶端。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中時，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圖示：

 您沒有在接收視訊（對方沒有發送視訊，或者系統沒有發送視訊）。

 您已拒絕從裝置發送視訊。要轉而發送靜止影像，請參閱第86頁的「通話設定」。

要在掀蓋開啓模式中啓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者選擇[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2 選擇[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若您想進行免持聽筒視訊通話功能，請在接聽電話者接起電話後啓動檢視模式。

啓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花費一些時間，螢幕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方也許會拒絕發送影像()，而此時您會聽見提示音或看見靜止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

 祕訣！向左或右捲動以增加或降低音量。

若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見聲音之間進行切換，請選擇[啓用/關閉](#) > [傳送視訊](#)、[傳送聲音](#)或[傳送聲音及視訊](#)。

要縮放影像，請選擇[放大](#)或[縮小](#)。螢幕上方會顯示縮放指示符號。



要切換螢幕上傳送與接收視訊之位置，請選擇**變更影像順序**。

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

視訊分享（系統服務）

使用**視訊分享**可在通話期間從您的行動電話裝置傳送即時影像或影片至另一個相容的行動電話裝置。只要邀請收訊人觀看即時影像或是您要分享的影片。當收訊人接受邀請而且您已啓動正確的模式時，會自動開啟共享。詳情請參閱第48頁的「視訊分享」。

視訊分享需求

因為**視訊分享**需要3G通用行動電訊系統(UMTS)連線，而且能否使用**視訊分享**須視能否使用3G系統而定。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得知系統的可用性，以及與使用此應用程式相關的費用。要使用**視訊分享**您必須：

- 請確定您的Nokia N93已安裝**視訊分享**。
- 請確認您的裝置已設定為一對一連線。詳情請參閱第47頁的「設定」。
- 確認您已啓動UMTS連線，而且位於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詳情請參閱第47頁的「設定」。

若已啓動共享作業但UMTS系統涵蓋範圍已移轉為GSM系統，就會中斷共享作業，但語音通話仍會持續。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錄到UMTS系統。若您邀請某人至共享作業，但該受邀對象的電話關機或不在UMTS系統涵蓋範圍之內，他們則不會知道您對他們發出邀請。但是，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接收者無法接收邀請。

設定

一對一連線設定

一對一連線又稱為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連線。在您可以使用**視訊分享**前必須先設定SIP操作模式設定。設定SIP操作模式讓您可建立即時的一對一連線至另一個相容的電話。另外也必須將SIP操作模式設定為可接收分享作業。

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SIP操作模式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您的裝置。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可能會以OTA的方式發送設定給您。

如果您知道收訊人的SIP位址，您可以為該連絡人在連絡人卡片上輸入其SIP位址。從您的行動電話主功能表開啓**通訊錄**，然後開啓連絡人卡片（或是開啓一個新的連絡人卡片）。選擇**選項 > 加入詳細資訊 > SIP**。依照sip:username@domainname格式輸入SIP位址（您可以使用IP位址以替代網域名稱）。

UMTS連線設定

要設定您的UMTS連線，請執行：

-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建立使用UMTS系統的協議。
- 確認您裝置的UMTS存取點連線已正確設定。如需協助，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視訊分享

要接收分享作業，收訊人必須安裝**視訊分享**，而且在行動電話裝置上必須安裝所需之設定。在您開始共享前，您和收訊人必須都登錄系統服務。

欲接收分享邀請，您必須至服務中心註冊，擁有UMTS連接，並位在UMTS網路範圍內。

即時視訊

- 1 啓動語音來電時，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
- 2 發送邀請至您已新增至連絡人卡片的收訊人SIP位址。
若收訊人的通訊錄卡片中有數個SIP位址，請選擇您要傳送邀請的SIP位址，並選取**選取**來發送邀請。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SIP位址。選取**確定**以發送邀請。
- 3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已啓動擴音器。在您分享即時視訊時，也可以使用耳機以繼續您的語音來電。

- 4 選擇**暫停**來暫停分享作業。選擇**繼續**可繼續分享。
- 5 要結束分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結束鍵。

影片

- 1 啓動語音來電時，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影片**。影片清單開啓。
- 2 選擇您想要分享的影片。預覽畫面開啓。欲預覽影片，請選取**選項 > 播放**。
- 3 選取**選項 > 邀請**。

您可能需將影片轉換成合適的格式進行分享。**影片必須轉換才能分享。繼續？**會顯示。選擇**確定**。發送邀請至您已新增至連絡人卡片的收訊人SIP位址。

若收訊人的通訊錄卡片中有數個SIP位址，請選擇您要傳送邀請的SIP位址，並選取**選取**來發送邀請。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SIP位址。選取**確定**以發送邀請。

- 4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 5 選擇**暫停**來暫停分享作業。選擇**選項 > 繼續**可繼續分享。
- 6 要結束分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要結束語音通話，請按結束鍵。

接受邀請

當某人傳送邀請時，邀請訊息上會顯示發送人的名稱和SIP位址。如果您的裝置不是設為**無聲**，則在接收邀請時會有提示音。

如果某人傳送邀請時，您未在UMTS系統的服務涵蓋範圍內，則無法得知您已接收邀請。

當您接收邀請時，您可以選擇：

- **接受**開始共享作業。若發送者想共享即時影片，請啓動檢視模式。
- **拒絕**拒絕邀請。傳送者會接收您拒絕邀請訊息。您也可以按結束鍵拒絕共享作業以及中斷語音通話。

要結束共享作業，請選擇**停止**。若您想共享影片，請選擇**退出**。**影片分享已結束**會顯示於螢幕。

接聽或拒絕來電

欲在掀蓋開啓模式下接聽來電，請按 。若**任意鍵接聽**被設定成**開**，要在先蓋開啓模式下接聽來電，請打開掀蓋，電話則會自動接通。或，打開掀蓋，然後按 。

靜音要在接到來電時關閉鈴聲，請選擇**靜音**。

秘訣！若相容耳機已連接到裝置，只要按下耳機鍵便可接聽來電與結束通話。

若您不想在掀蓋開啓模式下接聽來電，請按 拒絕接聽。對方會聽到「忙線中」的聲音。若已啓動**來電轉接設定** > **若忙線**功能轉接來電，在拒絕來電的同時也將轉接來電。詳情請參閱第92頁的「來電轉接」。

若您在掀蓋開啓模式中拒絕來電時，您也可以發送文字訊息給發話方，告訴他為什麼您無法接聽他的電話。選擇**選項** > **傳送訊息**。您可以先編輯文字內容，然後再發送出去。要設定此選項並編寫標準文字訊息，請參閱第86頁的「通話設定」。

若在視訊通話期間接聽語音通話，就會中斷視訊通話。您無法在視訊通話期間使用**來電插撥**。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

秘訣！您可以為語音通話指定一個鈴聲。按下 並選取**工具** > **操作模式**，操作模式與**選項** > **個人化選擇** > **視訊通話鈴聲**。

在掀蓋開啓模式下，請按 接聽視訊通話。

在行動電話中傳送影片、啓動檢視模式、即時影像、已錄製的影片或是使用攝影機拍設的影像，都會顯示給發話方。若您想發送即時影像，請將攝影機轉至您想要的方向來發送影像。若您並未啓動檢視模式，影片發送則不可能進行，但您仍可聽到另一方的聲音。在視訊框的位置會顯示灰色畫面。要使用

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參閱第86頁的「通話設定」中關於**視訊通話中的影像**的說明。

 **請注意：**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欲在檢視模式或掀蓋開啟模式下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若您已在[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來電插撥](#)啟動來電插撥，您就可以在講電話時接聽其他來電。

要接聽等待中的來電，請按 。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

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擇**切換**。[選項 > 轉移](#)以接通來電或保留中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 。要同時結束兩通電話，請選擇**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在語音通話期間可使用的許多選項都屬於系統服務。在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一些選項：[靜音](#)或[取消靜音](#)、[接聽](#)、[拒絕](#)、[切換](#)、[保留](#)、[恢復通話](#)、[啓動手機聽筒](#)、[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假如附上具有藍芽藍線的相容耳機）、[結束目前通話](#)

或**結束所有通話**、**新通話**、**會議通話**和**轉移**。選擇以下設定：

取代 — 結束目前通話，並接通等待中的來電。

傳送多媒體訊息（僅可用於UMTS系統）— 將影像或影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中，然後發送給和您通話的人。您可以編輯訊息並在發送前變更收訊人。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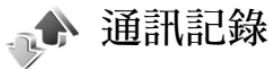
將檔案發送到相容裝置。

傳送雙音多頻 — 發送DTMF音字串，例如：密碼。輸入DTMF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 (w) 或暫停字元 (p)，請重複按 *。選擇發送確定 DTMF音。

 **祕訣！** 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欄位加入DTMF音。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在視訊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顯示下列選項：[啓用](#)或[關閉](#)（掀蓋開啟模式下的聲音；影音或都在檢視模式中）；[啓動手機聽筒](#)（假如附上具有藍芽藍線的相容耳機）；[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僅限掀蓋開啟模式，且若已透過藍芽連線連接相容耳機）；[結束目前通話](#)；[變更影像順序](#)；[放大/縮小](#)（僅限掀蓋開啟模式）和[說明](#)。



通訊記錄

最近通話

要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號碼，請按 ，然後選擇 [我的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當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裝置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裝置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祕訣！當您 在待機模式中看見未接來電的符號時，選擇 [顯示](#) 便可進入未接來電清單。若要回電，請捲動到要回電的姓名或號碼，然後按 .

要清除所有最近的通話清單，請在最近通話的主畫面中選擇 [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要清除其中一項通話記錄，請開啓要刪除的記錄，然後選擇 [選項](#) > [清除清單](#)。若要清除個別事件，請開啓一個記錄，然後捲動到該事件，最後按 .

通話計時

要查看接聽與撥打電話的大約時間，請按 ，然後選擇 [我的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通話計時](#)。

要在通話期間設定通話時間之顯示，請選擇 [連線方式](#) > [通訊記錄](#) > [選項](#) > [設定](#) > [顯示通話計時](#) > [是或否](#)。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讓計時器歸零，請選擇 [選項](#) > [計時器歸零](#)。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能執行此操作。詳情請參閱第90頁的「[手機與SIM卡](#)」。

封包數據

要在封包數據連線期間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數據量，請按 ，然後選擇 [我的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封包數據](#)。例如，封包數據連線的計費方式可能會依據已發送與接收的數據量而定。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通訊記錄](#) 中的圖示：

- 來電
- 撥出電話
- 未接通訊事件

要查看裝置記錄的所有語音和視訊通話、文字訊息或數據連線，請按 **G**，然後選擇**我的百寶箱 > 通訊記錄**，再向右按捲動鍵開啟一般通訊記錄。每筆通訊事件都會顯示發送者或接收者的姓名、電話號碼、服務供應商的名稱或存取點。您可以過濾一般通訊記錄來觀看其中一種事件類型，並依據通訊記錄資料建立新的連絡人卡片。

秘訣！想在通話期間看到主畫面上顯示語音通話的時間，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顯示通話計時 > 是**。

秘訣！要查看已發送的訊息清單，請按 **G**，然後選擇**訊息 > 寄件備份**。

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單筆通訊事件。連線到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網站會被歸類為封包數據連線。

要篩選通訊記錄，請選擇**選項 > 篩選**和一個篩選設定。

要永久刪除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和訊息傳送報告，請選擇**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選擇**是**確認。要在通訊記錄中移除單一事件，請按 **C**。



要設定**通訊記錄週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通訊記錄週期**。通訊記錄事件會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數天，之後將被自動刪除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若選擇**不存在通訊記錄**，所有的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以及訊息傳送報告都將被永久刪除。

若要查看通訊事件的詳細資訊，請在一般記錄畫面中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捲動鍵。

秘訣！在詳細資料畫面中，要複製電話號碼到剪貼簿，請選擇**選項 > 複製號碼**。

封包數據計數器和連線計時器：要查看已傳輸的數據量（以KB計算）以及特定封包數據的連線時間，請捲動到以**封包**表示的已接收或已發送事件，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通訊錄（電話簿）

按 ，並選擇 **通訊錄**。在 **通訊錄** 中，您可以將個人鈴聲或圖示加入連絡人卡片中。如果想要將文字訊息或電子郵件同時發送給多名收訊人，您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您可以將接收到的連絡人資訊（名片）加入 **通訊錄**。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連絡人資訊只能在相容的裝置之間發送或接收。

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名片中所儲存的電話號碼的後十一位數之配對。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1 選取 **選項 > 新增連絡人**。
- 2 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 **完成**。

欲在 **通訊錄** 中編輯連絡人卡片，請捲動至您想編輯的連絡人卡片並選取 **選項 > 編輯**。

秘訣！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連絡人卡片，請選擇 **選項 > 列印**。

要刪除 **通訊錄** 中的連絡人卡片，請選擇一張連絡人卡片，然後按 。欲同時刪除數個連絡人卡片，請按 與 以標記連絡人，並按 刪除。

秘訣！要新增與編輯連絡人卡片，請使用「Nokia 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通訊錄編輯器」(Nokia Contacts Editor)。

要將小圖示附加到連絡人卡片，請開啓連絡人卡片，並選取 **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縮圖**。該名連絡人來電時便會顯示此圖示。

祕訣！單鍵撥號可讓您快速撥出常打的電話號碼。單鍵撥號鍵可以指定給八組電話號碼。詳情請參閱第45頁的「單鍵撥號」。

祕訣！要傳送連絡人資訊，請選擇要傳送的卡片。請選擇 **選項 > 傳送 > 透過簡訊、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請參閱第34頁的「訊息」和第70頁的「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欲將連絡人加入群組，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通訊分組**：(若已建立群組才會出現)。詳情請參閱第55頁的「建立連絡人群組」。

要查看 **通訊錄** 中通訊錄、群組和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 **選項 > 通訊錄資訊**。

預設號碼和地址

您可以指定預設的號碼和地址到連絡人卡片中。如此一來，若是連絡人有數個號碼或地址，您仍可方

便地撥打或傳送訊息給連絡人的特定號碼或地址。語音撥號也會使用預設號碼。

- 1 在通訊錄中，選擇一個連絡人，然後按 。
- 2 選取 **選項 > 預設值**。
- 3 選擇要加入電話號碼或地址的預設組，然後選擇 **指定**。
- 4 選擇要設為預設的電話號碼或地址。

在連絡人卡片中會以底線表示預設號碼或地址。

複製通訊錄

要將SIM卡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複製到行動電話，請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選擇您想複製的姓名和**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要複製通訊錄至SIM卡中，請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選擇要複製的姓名，然後選擇 **選項 > 複製到SIM卡電話簿** 或 **選項 > 複製 > 至SIM電話簿**。其僅會複製SIM卡所支援的連絡人卡片欄位。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您的通訊錄與相容電腦同步處理。

SIM卡電話簿和其他SIM服務

關於是否有提供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 查看儲存在SIM卡中的名稱和號碼。在SIM目錄中，您可以增加、編輯或複製號碼到通訊錄中，而且您可撥打電話。

要查看固定的撥號清單，請選擇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固定撥號連絡人**。此設定只有在SIM卡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要限制行動電話撥打特定的電話號碼，請選擇 **選項 > 啓動固定撥號**。要將電話號碼新增到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 **選項 > 新增SIM卡連絡人**。您必須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這些功能。

當您使用 **固定撥號** 功能時，便無法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但透過封包數據連線發送文字訊息時除外。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將訊息中心號碼和收訊人的行動電話包含在固定撥號清單中。

啓動固定撥號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行動電話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當該連絡人或群組成員打電話給您時，行動電話就會播放設定鈴聲（若行動電話可辨識來電者的電話號碼）。

- 1 按  開啓連絡人卡片，或進入群組清單選擇一個連絡人群組。
- 2 選擇 **選項 > 鈴聲**。之後會開啓鈴聲清單。

3 選擇您要讓各個連絡人或群組使用的鈴聲。

您也可以將影片設為鈴聲。

要移除鈴聲，請選擇**預設鈴聲**。

建立連絡人群組

- 1 在**通訊錄**，請按  來開啓群組清單。
- 2 選取**選項 > 新增通訊分組**。
- 3 輸入群組名稱或使用預設名稱**通訊分組**，然後選擇**確定**。
- 4 開啓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成員**。
- 5 滾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按  加上標記。要一次加入多名成員，請對您要加入的所有連絡人重複此步驟。
- 6 選擇**確定**將連絡人加入群組中。

要重新命名群組，請選擇**選項 > 重新命名**、輸入新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刪除群組成員

- 1 在群組清單中，開啓您要修改的群組。
- 2 滾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從通訊分組 移除**。
- 3 選擇**是**便可從群組刪除連絡人。

 **秘訣！**要查看連絡人所屬的群組為何，請捲動到該名連絡人，然後選擇**選項 > 屬於通訊分組**。



網路

不同的服務供應商會維護針對行動裝置設計的網頁。這些網頁是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或超文字標記語言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HTML) 所撰寫。

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Unicode編碼格式。

若您在瀏覽網頁時，發現網頁無法讀取、網頁不被支援或有亂碼的發生，請進入**功能表 > 服務 > 選項 > 設定 > 預設編碼**，選擇相應的編碼模式。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按 ，並選取**服務**。

捷徑：要進行連線，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網路存取點

要進入網頁，您需有要使用的網頁之網路服務設定。您可以從提供網頁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詳情

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祕訣！您也許能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的網站取得設定。

手動輸入設定

- 1 按 ，選取**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並定義存取點的設定。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詳請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
- 2 按 並選取**服務 > 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輸入目前存取點定義的書籤名稱和網頁位址。
- 3 欲將已建立的存取點設定成預設存取點，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存取點**。

書籤畫面

書籤畫面會在您開啓**服務**時開啓。

本行動電話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進入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表示預設存取點定義的首頁。

連線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  安全指示符號，表示行動電話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是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選取 **選項 > 詳細資訊 > 安全性** 可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加密狀態以及伺服器和使用者的認證資訊。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憑證。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同時參閱第91頁的「憑證管理」。

瀏覽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要下載頁面，請選擇書籤或在欄位輸入地址 ()。

在瀏覽器網頁上，新連結會以藍色底線表示，而之前瀏覽過的連結會以紫色底線表示。有連結的影像會有藍色外框環繞。

欲開啟連結進行選擇，請按  。

 **捷徑：**使用 $^{#}$ 可跳至網頁末端，而按 $*$ 則可跳至網頁前端。

欲在瀏覽時回到前頁，請選取 **返回**。若 **返回** 無法使用，請選取 **選項 > 瀏覽選項 > 記錄** 來查看您在瀏覽期間曾經觀看的網頁清單（依瀏覽時間排列）。

要從伺服器擷取最新內容，請選擇 **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

要儲存書籤，請選擇 **選項 > 存為書籤** 。

 **祕訣！**要在瀏覽時進入書籤畫面，請按住  。要再回到瀏覽器畫面，請選擇 **選項 > 返回上一頁** 。

要在瀏覽時儲存網頁，請選擇 **選項 > 進階選項 > 儲存頁面** 。您可以儲存頁面至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如果有插入），便可在離線時瀏覽。要於稍後存取頁面，請按書籤畫面中的  以開啟**已儲存的頁面**畫面。

要輸入新的URL位址，請選擇 **選項 > 瀏覽選項 > 移至網址** 。

要開啟目前瀏覽器網頁的指令或操作子清單，請選擇 **選項 > 服務選項** 。

您可以下載在瀏覽頁面上無法顯示的檔案，像是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

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

當您開始下載時，會顯示目前瀏覽階段正在下載、暫停和完成的下載清單。您也可以選擇 **選項 > 工具 > 下載** 查看清單。在清單中，捲動到該物件，並選取 **選項** 暫停、繼續或取消正在進行的下載，或開啟、儲存或刪除已完成的下載。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下載和購買物件

您可以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這些物件可能是免費提供，也可能須單獨購買。下載到行動電話的物件會各自儲存在其使用的應用程式中，例如：下載的圖片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 1 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 2 選擇適合的選項來購買物件，例如：「購買」。
- 3 請詳細閱讀所有提供的資訊。
欲繼續進行下載，請選取**接受**。欲取消下載，請選擇**取消**。

結束連線

要結束連線且在離線時查看瀏覽器頁面，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中斷連線](#)，或要結束連線並關閉瀏覽器，請選擇[選項 > 退出](#)。

清除快取記憶體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行動電話的快取記憶體中。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要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

網路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存取點 — 變更預設存取點。請參閱第87頁的「連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行動電話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載入影像與聲音 —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時載入影像。若選取**否**，您就可以在瀏覽時選擇**選項 > 顯示影像**於稍後載入影像。

字體大小 — 選取文字大小。

預設編碼 — 若文字字元沒有正確顯示，您可以依語言選擇另一種編碼。

自動書籤 — 啓用或停用自動書籤收集。若要繼續自動收集書籤，但想在書籤畫面中隱藏此資料夾，請選擇**隱藏資料夾**。

螢幕大小 — 選擇瀏覽時顯示的物件：**僅顯示選擇鍵或全螢幕**。

首頁 — 定義首頁。

搜尋的網頁 — 定義在書籤畫面或在瀏覽時選擇**瀏覽選項 > 開啓搜尋的網頁**會下載的網頁。

音量 — 若要瀏覽器播放網頁附帶的音樂，請選擇音量大小。

顯示方式 — 若要網頁的版面在選取**垂直顯示**模式時儘量清楚顯示，請選擇**依品質**。若不要下載外來的串接樣式表 (cascading style sheet, CSS)，請選擇**依速率**。

Cookies — 啓用或停用cookie的接收和發送。

Java/ECMA指令碼 — 啓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確認雙音多頻傳送 — 選擇是否要在語音通話期間，先確認再發送雙音多頻 (DTMF)。請同時參閱第50頁的「**語音通話期間選項**」。

行事曆

使用**行事曆**提醒您會議和紀念日，並且可以記錄您的作業和其他備註。

建立行事曆項目

※ 捷徑：在當日畫面、當週畫面或當月畫面中，請按任何鍵 ($\text{左} \rightarrow$ — $\text{右} \leftarrow$)。之後會開啓約會項目，而且您輸入的字會加入**主旨**欄位。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會開啓待辦事項項目。

- 1 按  並選取**行事曆** > **選項** > **新增項目**，之後會顯示以下選項：
會議 — 提醒您特定約會的日期和時間
會議要求 — 可藉由電子郵件傳送會議請求（必須定義行動電話的信箱）
備忘 — 可輸入當日備註
年度紀念日 — 提醒您生日或特別的日期（每年重複的項目）



待辦事項 — 提醒您需於特定日期完成的作業事項

- 2 輸入欄位資料。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鈴** > **開**，然後輸入**鬧鈴時間**和**鬧鈴日期**。要加入約會或會議的說明，請選擇**選項** > **新增內容說明**。
- 3 要儲存設定，請選擇**完成**。

當行事曆備註的鬧鈴響起時，請選擇**靜音**關閉行事曆鬧鈴聲。鬧鈴提示文字仍會出現在螢幕上。要結束行事曆鬧鈴，請選擇**停止**。要設定鬧鈴重響，請選擇**重響**。

※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與相容的電腦進行行事曆的同步處理。建立行事曆項目時，請設定想要的**同步處理**選項。

會議請求

若您在手機信箱中收到會議請求，在您開啟電子郵件時此請求會儲存到行事曆中。

您可以在信箱或行事曆中查看收到的會議請求。要使用電子郵件回應會議請求，請選擇**選項** > **回覆**。

行事曆畫面

祕訣！選取選項 > 設定 可變更一星期的第一天或當您開啟行事曆時顯示的畫面。

在當月畫面中，包含行事曆項目的日期右下角會顯示一個小三角形標誌以供辨識。在當週畫面中，備忘和紀念日是置於8點之前。要在當月畫面、當週畫面、當日畫面與待辦事項畫面之間切換，請按 *.。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要跳至今日畫面，請按 。#。

要傳送行事曆備註至相容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行事曆項目，請選擇選項 > 列印。

管理行事曆項目

刪除行事曆中以前的項目以節省手機記憶體的空間。

同時要刪除一個以上的事件，請前往當月畫面並選取選項 > 刪除項目 > 日期早於 或所有項目。

要將作業標示為完成，請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捲動到一項作業，然後選擇選項 > 標示為已完成。

行事曆設定

要修改行事曆鈴鈴聲、預設檢視、週起始日、週檢視的標題，請選取選項 > 設定。

農曆

可查看目前反白選取日期的農曆資訊。

- 1 請在行事曆畫面中選擇選項 > 設定 > 農曆，然後將農曆項目設為開。
- 2 回到行事曆畫面，然後選擇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當行動電話語言設定為中文，且農曆項目設定為開啓時，此選項才會顯示。

我的百寶箱

視覺收音機 (系統服務)

您可使用視覺收音機應用程式作為具有自動調頻與儲存電台的傳統FM收音機。若您調至提供視覺收音機服務的電台，就可以同時在螢幕上觀看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類似視覺資訊。視覺收音機服務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您可以一邊收聽FM收音機，一邊使用其他應用程式。

要使用視覺收音機服務，就必須先符合以下條件：

- 行動電話必須已開機。
- 行動電話必須插入有效的SIM卡。
- 您收聽的電台和使用的系統業者必須支援此服務。
- 必須已定義好用來存取系統業者視覺收音機伺服器的網路存取點。詳情請參閱第88頁的「存取點」。
- 電台必須已定義正確的視覺收音機服務識別碼(ID)，並已啓用視覺收音機服務。詳情請參閱第63頁的「已儲存的電台」。

若您不能存取視覺收音機服務，就表示您所在區域的系統業者和廣播電台也許不支援視覺收音機。並非所有地區和國家皆可使用視覺收音機服務。

FM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裝置，才能使FM收音機運作正常。

您可以使用內建擴音器或相容耳機收聽收音機。使用擴音器時，請將耳機插入行動電話。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所以請讓它鬆鬆地懸掛著。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行動電話拿到耳朵旁邊，因為可能會太大聲。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關閉。通話結束時，收音機會繼續播放。

收音機依照系統提供的國家資訊，選擇使用的頻段。當行動電話外殼關上時，視覺收音機可用來收聽。頻道資訊會顯示於外殼螢幕上。欲將收音機調成靜音或開到最大聲，請按外殼鍵。

收聽收音機

注意：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須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連接相容的耳機到行動電話。耳機導線的功能如同收音機的天線，所以請讓它鬆鬆地懸掛著。按 ，然後選擇 [我的百寶箱 > 收音機](#)。

要搜尋電台，請選擇  或 。找到電台後會停止搜尋的動作。要手動調整頻道，請選擇 [選項 > 手動搜尋](#)。

若您先前已儲存廣播電台，請選擇  或  前往下一個或上一個已儲存電台。欲選取電台的記憶位置，請按對應的數字鍵。

要調整音量，請按  或 。要使用擴音器收聽廣播，請選擇 [選項 > 啓動擴音器](#)。

要依照位置瀏覽可用之電台，請選擇 [選項 > 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要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到電台清單中，請選擇 [選項 > 儲存電台](#)。要開啓已儲存的電台清單，請選擇 [選項 > 電台](#)。詳情請參閱第 63 頁的「已儲存的電台」。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 FM 收音機在背景播放，請選擇 [選項 > 背景播放](#) 或按 。



觀看視覺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要觀看目前收聽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或在電台畫面中，選取 [選項 > 電台 > 啓動視覺服務](#)。如果沒有儲存電台的視覺服務識別碼 (ID)，請將其輸入，或選擇 [擷取](#) 在電台目錄中搜尋（系統服務）。

當視覺服務的連線已建立時，螢幕會顯示目前內容供應商提供的視覺內容。

要調整視覺內容畫面的螢幕顯示設定，可選擇 [選項 > 螢幕顯示設定 > 燈光](#) 或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已儲存的電台

您最多可以儲存 20 個廣播電台在視覺收音機中。要開啓電台清單，請選擇 [選項 > 電台](#)。

要聽取已儲存的電台，請選擇 [選項 > 電台 > 收聽](#)。要觀看有視覺收音機服務的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選項 > 電台 > 啓動視覺服務](#)。

要變更電台詳細資訊，請選擇 [選項 > 電台 > 編輯](#)。

設定

選擇 [選項 > 設定](#) 和以下功能：

[啓動鈴聲](#) — 選擇在應用程式開啓時播放提示聲。

自動啓動服務 — 選擇是可在您選取已儲存並提供視覺服務的電台時，使視覺收音機服務自動開啓。

存取點 — 選擇要用來建立數據連線的存取點。您不需要存取點便可將此應用程式當作一般FM收音機使用。



RealPlayer

按 ，然後選擇**我的百寶箱 > RealPlayer**。以**RealPlayer**，您可播放影片或者透過OTA (over the air) 的方式線上播放多媒體檔。線上播放連結可以在您瀏覽網頁時啓動，或者也可以儲存在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若已插入）。

秘訣！您也可以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例如：電視或電腦）在您的裝置中瀏覽影片或線上播放多媒體檔。詳情請參閱第75頁的「查看媒體檔案」。

RealPlayer支援的檔案副檔名為 .3gp、.mp4或.ram。但是，**RealPlayer**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例如，**RealPlayer**會嘗試開啟所有.mp4的檔案，但有些.mp4檔也許包含與3GPP標準不相容的內容，導致行動電話不支援該檔案。

播放影片

- 1 若要播放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已插入）的多媒體檔，請選擇**選項 > 開啓**和下列選項：
最近播放的檔案 — 在**RealPlayer**播放最後播過的六個檔案之一。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多媒體**的檔案。

詳情請參閱第18頁的「**多媒體資料**」。

- 2 滾動到一個檔案，然後按 播放檔案。

秘訣！要以全螢幕模式觀看影片，請按 。再按一次即可返回標準螢幕模式。

播放時的捷徑：

- 要快轉，請按住 .
- 要倒轉多媒體檔的內容，請按住 .
- 要關閉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要開啟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

透過OTA (over the air) 線上播放內容

許多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使用網路存取點 (IAP) 做為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供應商可允許您使用WAP存取點。

您可以在行動電話初次開機時設定存取點。

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在RealPlayer中，您只能開啓rtsp://URL位址，但是RealPlayer會辨識.ram檔中的http連結。

要以OTA的方式線上播放內容，請選擇儲存在**多媒體**、網頁上或者包含在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中收到的線上播放連結。在開始線上播放實況內容之前，您的裝置會先連線到該網站並開始下載內容。其內容不會儲存在裝置中。

修改RealPlayer設定

您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RealPlayer所需設定的特別文字訊息。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變更RealPlayer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功能：

影片 — 讓RealPlayer在結束播放影片後自動重播。

連線 — 選擇是否要使用Proxy伺服器、變更預設存取點，以及設定連線時要使用的通訊埠範圍。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Proxy設定：

使用Proxy — 要使用Proxy伺服器，請選擇**是**。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IP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Proxy 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詞彙解釋：Proxy伺服器是多媒體伺服器與其用戶之間的中間伺服器。一些服務供應商使用這種伺服器來加強安全性並加快含有聲音或影片的網頁的瀏覽速度。

網路設定：

預設存取點 — 滾動到要用來連線到網路的存取點，然後按。

連線時間 — 設定RealPlayer在您暫停透過網路連結播放多媒體檔時從網路中斷的時間。選取**使用者自訂**，然後按。輸入時間，然後選擇**確定**。

最低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低通訊埠編號。最小的值為1024。

最高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高通訊埠編號。最大的值為65535。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可編輯不同網路的頻寬值。



Flash播放機

使用Flash播放機，您便可以觀看、播放為行動電話設計的Flash檔案，並與這些檔案互動。

組織flash檔案

請按下**♀**，然後選取**我的百寶箱 > Flash播放機**，向右捲動。

要開啓資料夾或播放flash檔案，請捲動至該資料夾或檔案，按下 。

要發送flash檔案到相容裝置，請捲動至該檔案，按下 。

要複製flash檔案到其他資料夾，請選取組織 > 複製到資料夾。

要移動flash檔案到其他資料夾，請選取組織 > 移動至資料夾。

要建立一個資料夾來組織flash檔案，請選取組織 > 新增資料夾。

可用的選項可能視情況而有所不同。

要刪除flash檔案，請捲動至該檔案，按下 。

播放flash檔案

按下  並選取我的百寶箱 > Flash播放機。捲動到 flash檔案再按下 。

選取選項可選擇下列選項：

請注意：並非所有的flash檔案均可使用這些選項。

- **暫停**可暫停播放。
- **停止**可停止播放。
- **音量**可調整播放音量。需要增加或減少音量，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 **畫質**可選取播放的品質。若播放品質不清楚或速度變慢，請變更**畫質**設定為**一般**或**低**。

- **全螢幕**可使用全螢幕播放檔案。要回到標準螢幕，請選擇**標準螢幕**。雖然在全螢幕看不見按鍵功能，但只要按螢幕下的任一鍵即會出現按鍵功能。
- **調整至螢幕大小**可在縮放影像後，將檔案以其原始大小播放。
- **影像分區模式已開**可在放大影像後，使用導覽鍵在螢幕中到處移動。

可用的選項可能視情況而有所不同。



電影剪接

按 ，然後選取我的百寶箱 > 電影剪接或從多媒體資料功能表中將它啟動。Muvees為編輯過的樣式，且可以包含影片、音樂和文字的影片。編輯樣式可決定用在muvee中的過場、視覺效果、圖片、音樂與文字。

建立muvee

- 1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請選取您想建立muvee的影片與影像選項 > 建立muvee或開啓多媒體中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請選取影片與影像來建立muvee，並選取選項 > 編輯 > 建立muvee。
- 2 為muvee從樣式清單中選取一種樣式，電影剪接會使用與該樣式相關的音樂搭配。
- 3 選取建立muvee。

muvee會自動建立**預覽**且會出現畫面。您可選取**儲存**將muvee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或選取**重新製作**可隨機播放多媒體檔並建立新的muvee或按**返回**以為您的 muvee 選取不同的樣式。您亦可選取**自訂**變更 muvee設定並建立自訂影像到您可新增影像、音樂與文字處。

建立自訂muvee

-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請選取請選取您想建立 muvee的影片與影像並選取**選項 > 建立muvee**或選擇**多媒體**中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請選取影片與影像來建立muvee，並選取**選項 > 編輯 > 建立 muvee**。
- 從樣式清單選擇muvee樣式。在樣式視窗中，請選取**選項 > 自訂**。選擇以下功能：
音樂—可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音樂檔。
訊息—可編輯**開場白**與**結尾訊息**。
影片與影像—選擇以下設定：
 - 新增 / 移除**可新增或移除影片與影像或**新增 / 移除 > 拍攝**開啓攝影機應用程式以拍攝新的影片與影像。
 - 移動**可重新編排自訂muvee中的影片與影像位置。
 - 選取內容**可選取影片段落來將它包含在muvee內或屏除於muvee外。
 - 長度**—欲設定muvee時間長度，請選取**使用者自訂**。選取**多媒體訊息，與音樂長度相同**或自

動選取。若muvee長度短於音樂長度，該muvee會被重複播放以配合音樂長度。若muvee時間長度比音樂長，音樂會被重複播放以配合 muvee的時間長度。

設定—變更muvee製作設定。選擇以下設定：

- 使用的記憶體**—選擇儲存muvee的位置。
- 解析度**—選擇muvee的解析度。
- 預設muvee名稱**—設定muvee的預設名稱。

3 選取**建立muvee**。

muvee會自動建立**預覽**且會出現畫面。您可選取**儲存**將muvee儲存在多媒體資料中，或選取**重新製作**可隨機播放多媒體檔並建立新的muvee，或按**自訂**回到 muvee設定。

遊戲

按**♂**，然後選擇**我的百寶箱**和遊戲。欲得知遊戲規則，請選取**選項 > 說明**。

連線方式

諾基亞對如何保護您手機安全的議題非常在乎，所以諾基亞提醒您：經由來源不明的任何形式（藍芽、多媒體訊息、紅外線或者手機傳輸線）所收到的訊息都可能對您的個人電腦或手機有害，為了使您的手機得到最佳的防護，諾基亞建議您：

- 平時應關閉藍芽功能；
- 接收不明來源的藍芽文件或多媒體訊息時要特別謹慎；如有懷疑，請不要輕易開啓任何不明檔案；
- 對於來源不明的手機程式，在未確認其安全性之前，請不要安裝；
- 下載手機鈴聲、手機遊戲等應用程式，請至知名品牌網站，比如諾基亞的軟體庫，它們可以為您提供較安全可靠的應用軟體。



藍芽連線

您可以利用無線藍芽技術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相容裝置可能包括行動電話、電腦以及耳機和車用套件此類的週邊產品。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來傳送影像、影片、音樂和聲音檔以及備註；無線連接至相容電腦（例如：傳輸檔案）；並連接到相容

印表機以**影像列印**列印影像。詳情請參閱第27頁的「**影像列印**」。

因為使用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是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本裝置和其他裝置不需在視線範圍之內使用。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最多為10公尺（33英呎），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溝通。

本裝置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2.0可支援以下操作模式：Basic Printing Profile（基本列印模式）、Generic Access Profile（一般存取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序列埠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撥號上網模式）、Headset Profile（耳機模式）、Handsfree Profile（免持模式）、Generic Object Exchange Profile（標準物件交換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物件推送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Basic Imaging Profile（基本拍攝模式）、SIM Access profile（SIM存取模式）和 Human Interface Device Profile（人性化介面裝置模式）。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在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Nokia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芽裝置，請洽詢該裝置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行動電話的相容性。

✿ 詞彙解釋：一種模式會對應一個服務或功能，並定義與不同裝置的連結方式。例如，免持模式是用於免持裝置和行動電話之間。要使裝置相容，其必須支援相同的模式。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當裝置鎖住時，您就無法使用藍芽連線。請參閱第90頁的「安全性」以取得更多鎖住裝置的資訊。

設定

按下  並選取 **連線方式** > **藍芽**。當您第一次開啓應用程式時，會要求您定義裝置的名稱。在設定藍芽連線，並將**本機識別模式設定**變更為**開放模式**後，其他使用藍芽裝置的使用者將可看見您的裝置和此名稱。

選擇以下設定：

藍芽 — 選取**開**或**關**。要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首先要將藍芽連線設定為**開**，然後建立連線。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欲讓行動電話可讓其他藍芽裝置搜尋到，請選擇**開放模式**。要使其隱藏不讓其他裝置找到，請選擇**隱藏模式**。

本機名稱 — 編輯您的行動電話名稱。

遠端SIM卡模式 — 要使用行動電話中的SIM卡啓用其他裝置（例如：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以連線到網路，請選擇**開**。

遠端SIM模式

要搭配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遠端SIM模式，請開啓藍芽連線，並且啓用行動電話中的遠端SIM模式。啟動模式前，必須先將兩個裝置進行配對，然後從另一個裝置初使化配對。配對時，使用16位數通行碼，然後將另一個裝置設為已授權。詳請請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從另一個裝置啟動遠端SIM模式。

當您的Nokia N93已開啓遠端SIM模式時，會於待機模式中顯示**遠端SIM卡**。無線網路的連線已關閉，訊號強度指示區會以  顯示，而且您無法使用需要行動電話系統涵蓋範圍內可使用的SIM卡服務或功能。不過，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會於遠端SIM模式期間持續啓動。

 **警告**：在遠端SIM模式中，您無法使用本行動電話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不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要撥打電話，必須先退出遠端SIM模式。若行動電話已鎖住，請輸入鎖定密碼。

要退出遠端SIM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退出遠端SIM卡模式**。

安全秘訣

當您沒有使用藍芽連線時，請選擇**藍芽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請勿與不明的裝置配對。

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一次可啓動數個藍芽連線。例如：如果您連線到藍芽耳機，也可以同時傳輸檔案至另一個相容裝置。

藍芽連線指示符號

- 在待機模式中出現**❶**，表示藍芽連線已啓動。
 - 當**❷**閃動時，表示行動電話正試圖與其他裝置進行連線。
 - 當**❸**一直顯示時，表示資料正經由藍芽連線傳輸。
- 1 開啓您要發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例如：要發送影像到其他相容裝置，請開啓**多媒體**。
 - 2 選取項目和**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在有限範圍內的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
裝置圖示為： 電腦、 手機、 聲音或影片裝置和**❹** 其他裝置。
要中斷搜尋，請選擇**停止**。
 - 3 選擇您想要連線的裝置。
 - 4 如果兩裝置要先進行配對才可傳輸資料，您會聽到一聲短的提示音並要求您輸入密碼。詳情請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
 - 5 建立連線之後，螢幕會出現**傳送資料中**。

寄件備份中的**訊息**資料夾並不會儲存透過藍芽連結所發送的訊息。

祕訣！ 搜尋裝置時，部分藍芽裝置可能僅會顯示藍芽的專屬位址（裝置位址）。要找出行動電話的專屬藍芽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 *#2820#。

配對裝置

要開啓配對裝置畫面()，請於**藍芽**應用程式主畫面按**◎**。

配對之前，建立密碼（1到16碼）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沒有使用者介面的裝置含有原廠預設的密碼。密碼只能使用一次。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在有限範圍內的無線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選擇裝置，然後輸入密碼。另一個裝置也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配對後，對方的裝置會儲存在「配對裝置」畫面中。

在裝置搜尋中是以**❻**表示已配對的裝置。

要將裝置設定為已授權或非授權，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下列的選項：

設定為已授權 — 無需經由您的同意，即可建立您的行動電話與該裝置的連線。無須個別同意與授權即可進行連線。可將您的裝置（例如：相容耳機或電腦）或您信任的人的裝置設為此狀態。在「配對裝置」畫面中，**❼**代表已授權的裝置。

設為未授權 — 此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要取消配對，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若要取消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秘訣**！若您目前已連線到某個裝置且刪除了與該裝置的配對，則會立即移除配對，而連線也會關閉。

使用藍芽連線接收資料

要透過藍芽連線接收資料時，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則會顯示✉，且該物件將置於**收件匣**的**訊息**資料夾中。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訊息會以*表示。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收件匣 — 接收訊息」。

關閉藍芽連線

要關閉藍芽連線，請選擇藍芽 > 關。

011) 紅外線連線

擁有紅外線，您可以傳輸像是名片、行事曆備註和多媒體檔案這類的資料到相容的裝置中。

請勿將紅外線光束朝向他人的眼睛，或任其干擾其他紅外線裝置。本行動電話為Class 1雷射產品。

使用紅外線傳送和接收資料

- 1 請確定發送與接收裝置的紅外線傳輸埠已指向對方，且兩裝置之間沒有任何障礙物。兩裝置之間的最適當距離為1公尺（3英呎）。
- 2 接收裝置的使用者需啓動紅外線連接埠。要啓動行動電話中的紅外線連接埠以經由紅外線接收資料，請按 $\text{f} \text{f}$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紅外線**。
- 3 發送裝置的使用者請選擇所需的紅外線功能以啓動資料傳輸。

要經由紅外線傳送資料，請找出應用程式或檔案管理中的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紅外線。

若啓動紅外線傳輸埠後一分鐘內仍未開始傳輸資料，連線將取消，必須重新開始。

經由紅外線接收的項目都會放置在**收件匣**的**訊息**資料夾中。新的紅外線訊息會以*表示。

當 ■■■D 閃爍時，表示行動電話正在嘗試與其他裝置連線或連線中斷。

當 ■■■D 持續閃爍時，表示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而行動電話也已做好透過紅外線傳輸埠發送與接收資料的準備。



傳輸線

按 並選取 **連線方式 > 傳輸線**。於**資料傳輸線模式**選擇USB資料傳輸線是用於：**PC Suite**，**資料傳輸**或**影像列印**。要讓裝置在傳輸線連接時詢問連線目的，請選擇**要求連線**。

電腦連線

本行動電話可與各式電腦連線並與數據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有了電腦端套件，您可以於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間傳輸影像。

請務必從電腦建立連線和您的行動電話進行同步處理。

將行動電話當成數據機

您可以將行動電話當成數據機使用以收發電子郵件，或使用藍芽連線、紅外線或USB資料傳輸線來連接相容的電腦並連線上網。詳細的安裝說明可在Nokia電腦端套件的用戶指南中找到。

秘訣！第一次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時，請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行動電話連接到相容的電腦，然後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 [取得連線] 精靈。



連線管理

按 並選取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要查看數據連線狀態或結束GSM和UMTS系統及無線區域網路的連線，請選擇**當前數據連結**。要於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請選擇**可使用的WLAN網路**。

數據連線

於啓動的連線畫面，您可以看到開啓的數據連線：數據通話()、封包數據連線(或)和無線區域網路連線()。

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結束連線，請選取**選項 > 中斷連線**。欲關閉所有開啓的連線，請選擇**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

要查看連線的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顯示的詳細資訊視連線類型不同而有所不同。

無線區域網路 (LAN)

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畫面會顯示涵蓋範圍內的無線區域網路清單、其系統模式（**基礎結構**或**無線網絡**）和訊號強度指示符號。如果您的行動電話在系統中有正在使用的連線，則會顯示 加密的系統和 。

要查看系統的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
要建立系統中的網路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定義存取點。

同步處理

按  並選取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同步處理可讓您同步處理相容電腦或網際網路上各種不同行事曆和通訊錄應用程式的備註、行事曆、通訊錄和電子郵件。您也可以建立或編輯同步處理設定。

同步處理應用程式使用SyncML技術來進行同步化。如需SyncML相容性的資訊，請洽詢應用程式供應商取得同步處理裝置資料的資訊。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同步處理設定。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

同步處理資料

在同步處理主畫面中，您可以看見不同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

- 1 選擇一個同步處理操作模式，然後再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螢幕上會顯示同步處理狀態。
要在同步處理作業結束前取消，請選擇取消。
- 2 同步處理完成後，行動電話會通知您。選取是查看顯示同步處理狀態的記錄檔，以及裝置或伺服器已新增、更新、刪除或放棄（未同步化）的項目。

裝置管理

按下  並選擇連線方式 > 裝置管理。您也許會收到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設定檔和不同的組態設定。這些組態設定可能會包含數據連線的存取點設定，以及裝置中不同應用程式使用的其他設定。

要連線到伺服器並接收行動電話的組態設定，請捲動到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啓動設定檔。

要接收或拒絕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組態設定，請選擇選項 > 啓用組態或關閉組態。

伺服器設定檔設定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伺服器名稱 — 輸入設定伺服器名稱。

伺服器識別碼 — 輸入專屬識別碼 (ID) 來辨識設定伺服器的身份。

伺服器密碼 — 輸入密碼向伺服器證明裝置的身份。

存取點 — 輸入密碼向伺服器證明裝置的身份。

主機位址 — 輸入伺服器的URL位址。

通訊埠 —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

使用者名稱與密碼 — 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允許設定檔 — 要從伺服器接收組態設定，請選擇是。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若要行動電話在接受伺服器組態設定前先與您確認，請選擇否。



原註冊系統

本行動電話與萬用隨插即用 (UPnP) 架構相容。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或無線區域網路路由器，您可以建立原註冊系統並連接至支援無線區域網路到系統的相容UPnP裝置，例如：Nokia N93、相容電腦、相容印表機和相容音訊系統或電視，或具有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的音訊系統或電視。

於原註冊系統使用Nokia N93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需要使用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家用連線設定，以及另一個目標家用裝置啓用UPnP，並連接至相同的家用系統。

您可以使用原註冊系統與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分享儲存在**多媒體**的媒體檔案。要管理**原註冊系統**設定，請按 ，並選擇**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您也可以使用原註冊系統從**多媒體**查看、播放、複製或列印相容的媒體檔案。詳情請參閱第75頁的「查看媒體檔案」。

原註冊系統設定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分享儲存在**多媒體**的媒體檔案，您必須先建立和設定無線區域網路原系統網路存取點，然後設定**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請參閱第6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還未設定**原註冊系統**前，與**多媒體**相關之選項無法於**原註冊系統**取得。

組態設定

要設定**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請選擇**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 > 設定**和下列選項：

原註冊系統存取點 — 若您想要在每次連線至原註冊系統時與您確認原註冊存取點，請選擇**總是詢問**。當您使用**原註冊系統**或**無**時，請選擇**使用者自訂**以選取您的自動家用網路連結點。如果您的原註冊系統沒有啓用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設定，您會收到安全警示。您可以繼續並於稍後將無線區域網路安全開啓；或取消定義存取點，然後先開啓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請參閱第88頁的「存取點」關於無線區域網路的說明。

我的裝置名稱 — 輸入原註冊系統中其他相容裝置會顯示的本行動電話名稱。

開啓共享功能並定義內容

選取**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 > 共享內容**。

共享內容 — 允許或拒絕與相容裝置共享媒體檔案。配置所有設定前，請勿設定**共享內容**。如果**共享內容**設為開啓，則原註冊系統中的其他UPnP相容裝置可

查看和複製您於**影像與影片**與**音樂**資料夾中選取以共享的檔案。

要從**影像與影片**和**音樂**資料夾選取與其他裝置共享的媒體檔案，或查看**影像與影片**或**音樂**的共享狀態，請選擇**共享內容**。

查看媒體檔案

要將相容電腦連接至原註冊系統，您必須從Nokia N93隨附的DVD-ROM安裝相關軟體。

如果行動電話中的**共享內容**為開啓，則原註冊系統中的其他UPnP相容裝置可查看和複製您於**共享內容**選取為共享的媒體檔案。如果您不想讓其他裝置進入您的檔案，請將**共享內容**設為關。即使行動電話中的**共享內容**設為關，您仍可查看和複製儲存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中的媒體檔案（如果其他裝置允許）。

顯示儲存於裝置中的媒體檔案

要選擇儲存於行動電話中的影像、影片和聲音檔，並且顯示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例如：相容電視），請執行下列動作：

- 1 於**多媒體**選擇影像、影片和聲音檔。
- 2 選擇**選項** > **透過原註冊系統顯示**。
- 3 選擇媒體檔案中顯示的相容裝置。影像會同時顯示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和您的行動電話，但是影片和聲音檔僅會於其儲存的裝置中播放。

顯示儲存於其他裝置中的媒體檔案

要選擇儲存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的媒體檔案，並使其在您的行動電話中顯示（或是於相容電視中顯示），請執行下列動作：

- 1 於**多媒體**中選取**原註冊系統**。行動電話會開始搜尋其他相容裝置。螢幕上會顯示裝置名稱。
- 2 從清單中選擇想要的裝置。
- 3 選擇您要從其他裝置瀏覽的媒體類型。可取得的檔案類型視其他裝置的功能而定。
- 4 選擇要查看的影像、影片和音樂檔，然後選擇**選項** > **透過原註冊系統顯示**（影像與影片）或**透過原註冊系統播放**（音樂）。
- 5 選擇顯示檔案的裝置。

要停止共享媒體檔案，請選擇**選項** > **停止顯示**。

要經由**原註冊系統**與UPnP相容印表機列印儲存於**多媒體**的影像，請選擇**Gallery**的列印選項。請參閱第27頁的「影像列印」。不用開啓**共享內容**。

要使用不同的條件搜尋檔案，請選擇**選項** > **尋找**。要將搜尋到的檔案排序，請選擇**選項** > **排序依據**。

複製媒體檔案

要從行動電話中複製或傳輸媒體檔案到其他相容裝置，例如：UPnP相容電腦，請選擇**多媒體**中的檔案，和**選項** > **組織** > **複製至原註冊系統**或**移至原註冊系統**。不用開啓**共享內容**。

要從另一個裝置複製或傳輸檔案到行動電話，請選擇另一個裝置中的檔案，和選項 > 複製至手機記憶體或複製至記憶卡（如果可使用記憶卡，則為記憶卡名稱）。不用開啟**共享內容**。

辦公室

計算機

要計算加、減、乘、除、平方根和百分比，請按 ，並選取辦公室 > 計算機。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換算器

要換算單位，請按  並選取辦公室 > 換算器。

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 1 在類型欄位中，選擇要使用的換算單位。
- 2 在第一個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在下一個單位欄位中選取要換算成的單位。
- 3 在第一個數值欄位中，輸入您要換算的數值。另一個數值欄位會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選取類型 > 貨幣 > 選項 > 匯率。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並加入匯率值。基準貨幣的匯率為1。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會被清除。

記事本

要編寫備註，請按  並選擇辦公室 > 記事本。您可以將備註發送到相容的裝置，而且您接收的純文字檔 (.txt格式) 也可以儲存到記事本中。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或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備註，請選擇選項 > 列印。



網路瀏覽器

不同的服務供應商會維護針對行動裝置設計的網頁。這些網頁是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或超文字標記語言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HTML) 所撰寫。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按 ，然後選擇 **辦公室 > 網路**。

有了附加的瀏覽器，您能夠檢視一般網頁、放大和縮小網頁（迷你縮圖）、檢視符合手機畫面而換行的文字網頁、讀取收取點和部落格 (blog)。

要開啟或關閉正在使用的迷你縮圖，請按 。當迷你縮圖開啟時，您可以按住導覽鍵，上下左右移動以顯示完整的網頁。

請同時參閱第56頁的「網路存取點」。



錄音機

要錄製語音備忘，請按 並選取 **辦公室 > 錄音機**。要錄製電話對話，請於語音通話期間開啟 **錄音機**。雙方在錄音期間每5秒鐘都會聽到提示音。

條碼讀取機

使用 **條碼** 應用程式解開不同類型的密碼（例如，如雜誌中的條碼、代碼）。密碼中可能包含如URL連結、電子郵件地址與電話號碼等資訊。

欲掃瞄並解開條碼，請按 並選取 **辦公室 > 條碼**。

欲掃瞄密碼，請選取 **掃描條碼**。將密碼設定在螢幕上的紅線之間。**條碼** 可掃描並解開密碼，接著解碼後的資訊會顯示於螢幕。

欲儲存已掃瞄資料，請選擇 **選項 > 儲存**。資料會以 .bcr 格式儲存。

欲檢視已儲存的解碼資訊，請在主畫面中選取 **已儲存資料**。欲開啟某密碼，請按 。

當檢視解碼資訊時，不同的連結、URL連結、電話號碼與電子郵件地址會以圖示表示於螢幕頂端。

在 **已儲存資料** 畫面中，請選擇 **選項** 與以下功能：

掃描新條碼 — 可掃描新密碼

開啟連結 — 可開啟URL連結

加入至書籤 — 儲存URL連結至**網路**書籤。

建立訊息 — 可發送文字訊息或電子郵件至某電話或電子郵件地址。

加入至通訊錄 — 新增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或URL位址至**通訊錄**。

撥號 — 撥打電話號碼。

可使用的選項須視不同的反白連結而定。

若**條碼**無法啓動或沒有按鍵被按達一分鐘之久，裝置則會進入待機模式以節省電池電力。欲繼續進行掃描或查看儲存資訊，請按 。



Quickoffice

要使用Quickoffice應用程式，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Quickoffice**。儲存於行動電話的 .doc 、.xls 、.ppt 和 .txt 檔案格式清單會開啟。

要開啓個別的應用程式中的檔案，請按 。排序檔案，請選擇**選項** > **檔案排序**。

欲開啓**Quickword** 、**Quicksheet**或**Quickpoint**，請按  到想要的畫面。

Quickword

擁有**Quickword**，便可以在手機螢幕上觀看原始的 Microsoft Word文件。**Quickword**支援色彩、粗體、斜體、底線模式。

Quickword支援查看儲存成 .doc 格式的Microsoft Word 97 、2000和XP文件。本文件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不一定會受到支援。

請同時參閱第80頁的「更多相關資訊」。

查看Word文件

要在文件中移動，請使用導覽鍵。

要搜尋文件內的文字，請選擇**選項** > **搜尋**。

您也可以選擇**選項**和以下功能：

移至 — 移動到開頭、結尾或文件內的選取位置。

縮放 — 放大或縮小。

開始自動捲動 — 在文件中自動捲動查看。欲停止捲動，請按 。

Quicksheet

擁有**Quicksheet**，您即可在手機螢幕上讀取 Microsoft Excel檔案。

Quicksheet支援在Microsoft Excel 97 、2000 、2003和XP中查看儲存成 .xls 格式的工作表檔案。本文件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不一定會受到支援。

請同時參閱第80頁的「更多相關資訊」。

查看工作表

要在工作表上移動，請使用導覽鍵。

要於工作表之間切換，請選擇選項 > 工作表。

要指定值或公式在工作表內搜尋文字，請選擇選項 > 尋找。

要變更顯示工作表的方式，請選擇選項和以下設定：

平移 — 可在目前的工作簿中依區塊進行瀏覽。區塊包含螢幕所顯示出的欄與列。欲顯示欄與工作表列，請使用導覽鍵選擇一個區塊與確定。

縮放 — 可放大或縮小

凍結窗格 — 可在工作表內移動時仍可看見反白選取的列、欄或兩者

調整大小 — 可調整列或欄的大小

Quickpoint

擁有**Quickpoint**，您可以在手機螢幕上查看Microsoft PowerPoint簡報。

Quickpoint支援在Microsoft PowerPoint 97、2000和XP中查看儲存成.ppt格式的報表。本文件提及的所有檔案格式或功能不一定會受到支援。

請同時參閱第80頁的「更多相關資訊」。

觀看簡報

要在「投影片」、「大綱」和「備註」畫面之間移動，請按回或。

要移到簡報中的下一張或前一張投影片，請按或。

欲以全螢幕觀看簡報，請選擇選項 > 全螢幕。

要在大綱畫面中展開簡報大綱中的物件，請選擇選項 > 展開項目。

更多相關資訊

若使用**Quickword**、**Quicksheet**或**Quickpoint**時有任何問題，請到www.quickoffice.com以取得更多資訊。您也可以發送電子郵件到supportS60@quickoffice.com尋求支援。

中英文雙語字典

請按，然後選擇辦公室 > 漢英雙向辭典來查看中文字的英文翻譯，和英文字的中文翻譯。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以下兩種方法可用來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選擇所需的輸入法，然後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請使用第29頁的「輸入文字」裡所介紹的輸入法。

- 使用剪貼簿來複製或貼上您想查找的英文或中文字，請參閱第33頁的「複製文字」中所介紹的複製方法。

選取項目

當您輸入文字到輸入視窗中，裝置會從雙語字典中，自動篩選符合您要查找文字的項目，然後會在螢幕上顯示待選清單。最符合的項目會被反白顯示且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排。

- 1 按上方或下方的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要的項目。在您移動反白選取條的同時，輸入視窗內的文字內容並不會改變。
- 2 您可以使用以下兩種方法來選取項目：
 - 按 。
 - 從選項清單中，選擇 **選取單字**。

您所選取的項目會自動顯示在輸入視窗中（若選取的項目和您原先輸入的中文或英文字不同），然後項目的翻譯會顯示於螢幕上並取代前一個待選項目清單。同時，游標會位於翻譯視窗中。

查看翻譯

有的時候螢幕並不會顯示所有的翻譯內容。您可以按下方或上方導覽鍵來查看完整的翻譯內容。

 **秘訣！**有些翻譯內容可以複製到剪貼簿。您可以按相關方向的導覽鍵（上、下、左或右導覽鍵）來

移動游標到您想要的位置，然後選取與複製您所需的內容。詳情請參閱第33頁的「複製文字」。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若您想繼續在字典中查詢英文或中文字的翻譯，請執行任意以下選項：

- 直接按數字鍵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先按 **C** 來清除輸入視窗中的文字內容，然後再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按 **返回**。字典將會回到原來顯示待選項目清單的狀態，但是輸入視窗中的項目會依然被反白標示。您可以直接數入文字，或按左或右導覽鍵移動游標來編輯輸入視窗中的文字。

個人化您的行動電話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行動電話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行動電話的功能表上。本行動電話可能由您的服務供應商特別設定過。這些設定可能包括功能表名稱、順序和圖示的變更。如需更多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 要利用待機畫面快速進入常用的應用程式，請參閱第84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 要變更待機模式的背景影像或螢幕保護圖案顯示的內容，請參閱第83頁的「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 要自訂鈴聲，請參閱第82頁的「操作模式—設定鈴聲」和第54頁的「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 要變更在待機模式中按不同導覽鍵和選擇鍵所能進入的功能捷徑，請參閱第86頁的「待機模式」。



-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按 ，然後選擇 **時鐘 > 選項 > 設定 > 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 或 **數位式時鐘**。
- 要將問候語變為影像或動畫，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問候語或標誌**。
- 要變更主功能表畫面，請於主功能表選擇 **選項 > 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 要重新安排主功能表，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 **選項 > 移動、移動至資料夾** 或 **新增資料夾**。您可以將較少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資料夾內，並將較常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主功能表中。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要設定並自訂鈴聲、訊息提示音和其他用於不同事件、環境或號碼分組的鈴聲，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操作模式**。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在待機模式中按 。捲動到要啓動的操作模式，然後按 **確定**。

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操作模式**。捲動到要修改的操作模式，然後選擇 **選項 > 個人化選擇**。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開啓選

項。儲存在記憶卡中的鈴聲會以  表示。您可以捲動查看鈴聲清單並聽取每個鈴聲，然後再進行選取。您可以按任意鍵停止聲響。

當您要選取鈴聲時，選擇 **鈴聲下載** 可開啓書籤清單。您可以選擇一個書籤並連線到網頁來下載鈴聲。

如果您想要手機在鈴響時說出來電者的名稱，請選擇 **選項 > 個人化選擇**，然後將 **說出來電方姓名** 設定為 **開**。來電者的名稱必須儲存於 **通訊錄**。

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擇 **選項 > 新增**。

「離線」操作模式

離線操作模式讓您可以無需連線到無線系統便可使用行動電話。當您啓動 **離線**操作模式時，行動電話會結束與無線系統的連線，訊息強度指示符號區會顯示為 。所有發給本手機或由本手機發出的無線行動電話訊號都會被阻擋下來。若您嘗試發送訊息，訊息則會儲存在寄件匣中等待稍後發送。

 **警告：**在離線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不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啓動行動電話的功能。若已鎖住本行動電話，請輸入鎖定密碼。

 **警告：**本行動電話必須開機才可使用 **離線**操作模式。在禁止使用本行動電話，或者使用本行動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機。

當您啓動 **離線**操作模式，您仍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若有的話），例如：讀取電子郵件或瀏覽網際網路。建立和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時，請遵守所有適當的安全規定。詳情請參閱第6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要離開 **離線**操作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其他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重新啓動無線傳輸（若訊號強度足夠）。若在使用 **離線**操作模式之前已啓動藍芽連線，進入離線操作模式之後便會關閉藍芽。離開 **離線**操作模式之後，將會自動重新啓動藍芽連線。詳情請參閱第69頁的「設定」。



變更行動電話外觀

要變更行動電話外觀，例如：桌面圖案和圖示，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佈景主題**。目前使用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表示。在 **佈景主題**中，您可以結合其他佈景主題的元素，或者從 **多媒體**選擇影像來個人化您的佈景主題。儲存在記憶卡（若已插入）中的佈景主題會以  表示。若行動電話未插入記憶卡，則無法使用記憶卡中的佈景主題。如果您不想插入記憶卡但是想使用其儲存的佈景主題，請先將佈景主題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要開啓瀏覽器連線並下載更多佈景主題，請選擇 **佈景主題下載**。

要套用一個佈景主題，請捲動到該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套用。要於套用前預覽佈景主題，請選擇選項 > 預覽。

要編輯佈景主題，請捲動到一個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來變更桌面圖案和省電螢幕保護設定。

要將選取的佈景主題還原回其預設值，請在編輯佈景主題時選擇選項 > 還原原先的佈景主題。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使用待機畫面快速進入您最常使用的應用程式。根據預設，動態待機顯示模式已設為開啟。

按 ，選擇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然後按  開啟或關閉動態待機。

動態待機畫面上排會顯示預設的應用程式，以及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其下列出的播放器事件。

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或事件，然後按 。

啓動動態待機模式時，就無法使用在待機模式中可用的標準導覽鍵捷徑。

要變更預設的應用程式捷徑，請按 ，然後選擇工

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再按 。

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而且您無法變更那些捷徑。



工具

◆ 多媒體鍵

要開啓指定到多媒體鍵的快捷功能，請按住 ◇。要開啓多媒體應用程式的清單，請按 ◇。要開啓想要的應用程式，請使用導覽鍵。不選擇應用程式而要退出清單，請按住 ◇。

要變更捷徑，請按 ◇，然後向下捲動。變更預設的捷徑，請選擇**多媒體鍵**。要變更您按下 ◇ 所顯示的應用程式，請選擇**頂端、左、中和右**以及應用程式。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而且您無法變更那些捷徑。

◆ 設定

要變更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要開啓設定群組，請按 。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

某些設定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行動電話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 手機設定

一般

手機語言 — 變更行動電話的顯示文字語言同時也會影響日期和時間使用的格式，以及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自動**會根據SIM卡上的資訊選擇語言。在您變更螢幕文字語言後，行動電話會重新啓動。

變更**手機語言**或**編寫語言**的設定可能會影響行動電話內的每個應用程式。您所做的變更會一直沿用到您下次再度變更為止。

編寫語言 — 變更語言會影響輸入文字和使用智慧預測英文輸入時的可用字元和特殊字元。

智慧輸入 — 將行動電話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設為**開**或**關**。智慧輸入功能並非適用所有語言。

問候語或標誌 —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選擇**預設**使用預設語言、**文字**編寫問候語或**影像**可從**多媒體**選取影像。

原廠設定 —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以執行此項操作。請參閱第

91頁「安全性」的「手機與SIM卡」。在重設之後，行動電話可能會花費些許時間開機。文件和檔案不會受到重設的影響。

外顯示幕

個人化：

桌面圖案 — 在待機模式中選取顯示在外殼螢幕上的背景影像。若您在桌面圖案設定中選取**使用者自訂**，裁切工具框將會顯示於您所選取的影像上方。裁切工具框的大小與外殼螢幕相當，您可縮放，旋轉並裁切顯示於外殼螢幕上的影像。

闔蓋動畫 — 關上外殼時選取短動畫播放。

闔蓋鈴聲 — 關上外殼時選取短音樂並播放。

掀蓋鈴聲 — 當您打開掀蓋且行動電話位於待機模式時，選取短音樂播放。

通話：

掀蓋開啓時接聽電話 — 選取**否**或是**是**。

若掀蓋關閉 — 選取**結束通話**或**啓動擴音器**。

待機模式

動態待機顯示 — 在待機模式使用捷徑進入應用程式。詳情請參閱第84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左選擇鍵 — 在待機模式中為左選擇鍵(\leftarrow)指定捷徑。

右選擇鍵 — 在待機模式中為右選擇鍵(\nwarrow)指定捷徑。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 — 在啟動的待機模式中顯示選取的應用程式捷徑。此設定僅在開啟**動態待機顯示**時適用。

您也可以指定按不同的導覽鍵可進入的鍵盤捷徑。若動態待機顯示已設為開啟，便無法使用導覽鍵捷徑。

系統業者標誌 — 當您已收到或儲存系統業者標誌時才會顯示此設定。如果您不想要顯示系統業者標誌，請選擇**關**。

螢幕顯示

亮度 — 您可以將螢幕基本亮度調高或調低。但是，在過暗或過亮的光線下，螢幕會自動調整其亮度。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可設定螢幕保護圖案啓動後的逾時時間。

燈光逾時 — 選擇在畫面關閉後，燈光自動關閉的時間長度。



通話設定

本機號碼傳送 — 您可以設定在打電話時顯示**(是)**或隱藏**(否)**您的電話號碼，或者此值也可以在您申請此服務時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進行設定**(由系統設定)**(系統服務)。

來電插撥 — 若已啓動來電插撥服務(系統服務)，系統將會在您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將功能設為開

啓（**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功能是否起動（**檢查狀態**）。

以簡訊拒絕來電 — 選擇**是**可發送文字訊息給撥號者，解釋您為什麼沒有接電話。詳情請參閱第49頁的「接聽或拒絕來電」。

文字訊息 — 輸入拒絕來電時發送的文字訊息內容。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您可以在接聽視訊通話時，拒絕發送影像。請選擇要取代視訊影像的靜態影像。

自動重撥 — 選擇**開**後，行動電話會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 **■**。

通話報告 — 若要顯示上通電話的大約通話時間，請啓動此設定。

單鍵撥號 — 選擇**開**後，您就可以按住已指定的單鍵撥號鍵 (**2#** - **9***) 撥出電話號碼。請同時參閱第45頁的「**單鍵撥號**」。

任意鍵接聽 — 選擇**開**後，您就可以按任意鍵接聽來電，但 **□**、**①** 和 **■** 除外。

使用中的號碼 — 當SIM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系統服務）。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來電。若選擇**號碼 2**但卻沒有申請此項系統服務，您將無法撥打電話。選取號碼2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2**。

※ 祕訣！要切換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號碼切換 — 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系統服務），請選擇**關閉**（須SIM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連線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本行動電話支援封包數據連線，例如GSM系統中的GPRS連線。當您GSM與UMTS系統使用行動電話時，您可以同時啓動數個數據連線，各存取點會共享一個數據連線。

您也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數據連線。詳情請參閱第6頁的「**無線區域網路**」。一次只能啓動無線區域網路中的一個連線。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你可以定義不同的存取點，例如：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網路應用程式用來瀏覽 WML 或 XHTML 網頁的存取點。
- 網路存取點 (IAP) 可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以及連接到網路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存取點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存取點設定的訊息。詳情請參閱第37頁的「資料和設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行動電話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表示受到保護的存取點。

 表示封包數據存取點，而  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祕訣！要於無線區域網路建立網路存取點，請按 ，然後選擇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可使用的 WLAN 網路 > 選項 > 定義存取點**。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擇 **選項 > 新增存取點**。要編輯存取點之設定，請選擇 **選項 > 編輯**。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數據傳輸方式 — 選擇數據連線類型。

依據您選擇的數據連線方式，只有特定設定欄位可以輸入。填入所有標示為 **必須定義** 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您無需輸入其他欄位，除非您的服務供應商有特別指示。

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系統服務供應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可為SIM卡啓動此功能。

封包數據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存取點名稱 —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取得存取點名稱。

使用者名稱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而且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密碼，或者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行動電話，請選擇是。

密碼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驗證 — 選擇 **一般** 或 **安全**。

首頁 — 視您的存取點設定而定，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選擇 **選項 > 進階設定** 可變更以下設定：

網路類型 — 選擇使用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類型：**IPv4設定** 或 **IPv6設定**。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系統網路類型而定。

手機IP位址 (僅針對IPv4) — 輸入行動電話的IP位址。

DNS位址 — 在 **主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主網域名稱伺服器的IP位址。在 **次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次網域名稱伺服器的IP位址。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Proxy伺服器位址 — 定義Proxy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Proxy通訊埠的號碼。

無線區域網路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WLAN網路名稱 — 選取**手動輸入**或**搜尋網路名稱**。如果您選擇現有網路，**WLAN網路模式**和**WLAN安全模式**則由其存取點裝置決定。

WLAN網路模式 — 選擇**無線網絡**可建立無線網路並讓裝置直接傳送接收資料；不需要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WLAN安全模式 — 選擇使用之加密：**WEP**、**802.1x**（不適用於無線網路）或**WPA/WPA2**。如果您選擇**開放式網路**，則不使用加密。若系統支援才可使用WEP、802.1x和WPA功能。

WLAN安全性設定 — 輸入選取之安全模式的設定：

WEP的保密設定：

使用中的WEP金鑰 — 選擇WEP金鑰號碼。您最多可建立四個WEP金鑰。無線區域網路的存取點裝置必須輸入相同的設定。

驗證類型 — 選擇您的行動電話和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間之授權類型的**開放**或**共用**。

WEP金鑰設定 — 輸入**WEP加密**（按鍵長度）**WEP金鑰格式**（**ASCII**或**十六進位**）和**WEP金鑰**（選擇格式中的WEP金鑰資料）。

802.1x和**WPA/WPA2**的保密設定：

WPA模式 — 選擇授權方法：**EAP**使用可擴充式驗證協定(EAP)外掛程式，或**預先共用金鑰**使用密碼。完成適合的設定：

EAP外掛程式設定（僅適用於**EAP**）— 按照服務供應商之指示輸入設定。

預先共用金鑰（僅適用於**預先共用金鑰**）— 輸入密碼。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

TKIP加密 — 選擇是否要使用暫時性密碼完整協定(TKIP)。

首頁 — 定義首頁。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和以下選項：

IPv4設定：**手機IP位址**（行動電話的IP位址）、**子網路遮罩**（子網路IP位址）、**預設閘道**（閘道）和**DNS位址** — 輸入主要和次要DNS伺服器的IP位址。請洽詢您的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IPv6設定 > DNS位址 — 選取**自動**、**已知伺服器**或**使用者自訂**。

臨機操作頻道（僅適用於無線網絡）— 要手動輸入通道號碼(1-11)，請選擇**使用者自訂**。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Proxy通訊埠的號碼。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封包數據連線 — 若您選擇**當有GPRS訊號時**，而且您的裝置系統也支援封包數據，行動電話便會登錄到封包數據系統。啓動封包數據連線進行某些操作（例如：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時，速度也會比較快。若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內，裝置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選取後**當需要時**，手機將僅在您啓動需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 — 要使用行動電話做為電腦的GPRS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無線區域網路

顯示狀態 — 選擇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時是否要顯示**■■**。

掃描網路 — 如果您將**顯示狀態**設定為**是**，選擇行動電話要多久搜尋一次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和更新指示符號。

要查看進階設定，請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不建議變更無線區域網路的進階設定。

設定檔

您可能會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信任的伺服器設定，這些設定也可

能儲存在(U)SIM卡。您可以在**設定檔**中儲存、查看或刪除這些設定。



日期與時間

請參閱第6頁的「時鐘設定」和第85頁的「一般」關於語言設定之說明。



安全性

手機與SIM卡

要求PIN碼 — 啓動此功能時，行動電話將在每次開機時要求您輸入PIN碼。有些SIM卡可能不允許您關閉要求個人識別碼（PIN碼）功能。詳情請參閱第91頁的「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PIN碼、PIN2碼和鎖定密碼 — 您可以變更鎖定密碼、PIN碼和PIN2碼。這些密碼僅可由0到9的數字組成。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詳情請參閱第91頁的「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自動鎖定時限 — 您可以設定自動鎖定時限，讓手機在一段時間過後自動上鎖。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擇**無**。

要解除行動電話的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本行動電話被鎖住時，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祕訣！**要手動鎖定行動電話，請按①。之後會開啓指令清單。選擇**鎖定手機**。

如變更SIM卡則鎖定 — 您可以設定裝置在插入未知的SIM卡時要求輸入鎖定密碼。行動電話會記錄使用者使用過的SIM卡清單。

特定分組 — 您可以指定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分組（系統服務）。

啓動封閉用戶組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確認SIM卡加值服務 — 使用SIM卡加值服務時，您可以設定行動電話顯示確認訊息（系統服務）。

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個人識別碼（PIN碼） — 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SIM卡。PIN碼（4到8碼）通常會與SIM卡一起提供。若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PIN碼，PIN碼就會被鎖定，則需要PUK碼來解除鎖定。

UPIN碼 — 此碼應該和USIM卡一起提供。USIM卡是SIM卡的增強版，而且受到UMTS行動電話的支援。

PIN2碼 — 有些SIM卡會提供PIN2碼（4到8碼），而且有些功能需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

鎖定碼（也稱為保密碼） — 鎖定密碼（5碼）可用來鎖定裝置，以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鎖定密碼的原廠設定為12345。為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請變更鎖定密碼。請將新密碼與本裝置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遺失該密碼，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個人解鎖碼（PUK碼）與PUK2碼 — 要更改被鎖定的PIN碼或PIN2碼時，需要輸入PUK碼或PUK2碼。若SIM卡未隨附提供此碼，請洽詢本行動電話中安裝之SIM卡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UPUK碼 — 要變更被鎖定的UPIN碼時，需要輸入UPUK碼（8碼）。若USIM卡未隨附UPUK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以取得密碼。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無法保證安全，因為它們只能用來驗證軟體來源。

在憑證管理主畫面中，您可以查看裝置儲存的授權憑證清單。按②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減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也應該會用到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

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任的證明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皆擁有其使用期限。若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行動電話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是否正確。

查看憑證詳細資訊 — 檢查授權資訊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已通過檢查後，您才可以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伺服器的身份尚未通過認證，或者裝置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裝置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啟憑證詳細資訊時，系統將會查看憑證有效期，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詳情請參閱第92頁的「變更信任設定」。
- **憑證逾期** — 選取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 **憑證尚未生效** — 選取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 **憑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證明的擁有人是可信賴的，而且該證明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例如：

- **Symbian安裝**：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Symbian作業系統應用程式的來源。
- **網際網路**：是 — 此憑證可確認伺服器。
- **應用程式安裝**：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Java™應用程式的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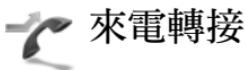
選擇選項 > **編輯信任設定**可變更設定值。

追蹤受保護的物件

某些版權保護的音樂檔案可能包含交易辨識器。您可以選擇在您傳送貨轉寄檔案時，是否要讓辨識器與音樂檔案一同傳送。音樂檔案的提供者可使用辨識器追蹤檔案的發送。

EAP外掛程式

您可以查看目前安裝於裝置中的EAP外掛程式（系統服務）。某些網路聯結點將無線區域網路做為資料傳輸方式使用，而WPA安全模式將外掛程式做為驗證使用。



來電轉接可將來電轉接到語音信箱或另一組電話號碼。若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供應商。

選擇要轉接哪些來電以及想要的轉接選項。要在忙線或想拒絕接聽來電時轉接來電，請選擇**若忙線**。將選

項設為開啓（[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選項是否起動（[檢查狀態](#)）。

您可同時啓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當所有來電都被轉接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可限制使用裝置撥出或接聽的電話。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供應商取得限制密碼。

選擇適合的限制選項，然後將該選項設為開（[啓動](#)）或關（[取消](#)），或者查看是否已啓動此選項（[檢查狀態](#)）。**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來電，包括數據通話。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系統

您的裝置會自動切換使用GSM和UMTS系統。GSM系統在待機模式中會以  表示，而UMTS系統則會以  表示。

系統模式（當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請選擇要使用的系統。若選取**雙系統**，裝置會根據系統參數和行動電話系統業者間的漫遊協定而自動選擇GSM或UMTS系統（若SIM卡沒有開通GPRS或3G服務，為增進系統搜尋效率，請將系統模式設為GSM）。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系統業者選擇 — 選擇**自動**可設定裝置搜尋並選取其中一個可用的系統，或者選擇**手動**從系統清單手動選擇系統。若無法連線到手動選取的系統，裝置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重新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即SIM卡使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

 **詞彙解釋**：漫遊協定是兩間或多間系統服務供應商共同簽定的協定，讓其中一間服務供應商的用戶可使用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

基地台狀態顯示 — 選擇**開**可設定裝置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 (MCN) 技術為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啓動接收基地台狀態。



行動週邊產品設定

在待機模式中， 表示已連接至相容的耳機， 表示無法使用耳機，已中斷與藍芽耳機的連線。 表示已連接至相容的助聽器感應裝置，而  表示已連接**聽障通訊器**。

選擇**耳機、感應式助聽器、聽障通訊器、藍芽免持聽筒、音樂充電座或車用配件**和以下功能：

預設操作模式 — 設定行動電話在每次連接特定週邊產品時要啓動的操作模式。詳情請參閱第82頁的「**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自動接聽 — 設定行動電話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若鈴聲類型已設為**一聲**或**無聲**，就會停用自動接聽功能。**聽障通訊器**無法使用自動接聽。

燈光 (適用於桌充式音樂播放器和車用配件) — 設定燈光要持續亮起，或者逾時之後關閉。

如果您使用**聽障通訊器**，您必須於行動電話中啓動。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行動週邊產品 > 聽障通訊器 > 使用聽障通訊器 > 是**。

電視設定

請按下 ，然後選取**工具 > 輸出至電視**。可選取下列：

電視系統 — 選取**PAL**以供PAL與SECAM電視系統格式或**NTSC**以供NTSC電視系統格式。

Ratio — 選取**4:3**或**16:9**。

聲控指令

您可以使用聲控指令來控制行動電話。如需關於行動電話中增強的聲控指令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45頁的「**語音撥號**」。

要為開啓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啓動增強的聲控指令，您必須開啓**聲控指令**應用程式以及其**操作模式**資料夾。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聲控指令 > 操作模式**；行動電話會為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建立語音標籤。要使用增強的聲控指令，請於待機模式中按住 ，然後說出聲控指令。聲控指令為清單中顯示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的名稱。

要在清單中新增更多應用程式，請選擇**選項 > 新應用程式**。要增加可開啓應用程式的第二個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變更指令**，然後輸入新的文字聲控指令。請避免過短的名稱、縮寫或縮略字。

要聽取合成的聲控標籤，請選擇**選項 > 播放**。

要變更聲控指令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要關閉已選取的語言播放已錄製之辨識語音標籤和指令，請選擇**合成器 > 關**。要重設語音辨識學習（例如：裝置的主要使用者已變更），請選擇**重設語音調整**。



應用程式管理

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程式管理**。您可以將兩種類型的應用程式和軟體安裝到裝置中：

- J2ME™ 應用程式是根據 Java 技術副檔名為 .jad 或 .jar ()。
- 適用 Symbian 作業系統的其他應用程式和軟體 ()。安裝檔案的附檔名為 .sis。請安裝只針對 Nokia N93 所設計的軟體。軟體供應商通常會參照此產品的官方型號：Nokia N93-1。

安裝檔可以從相容電腦傳輸到本裝置、在進行瀏覽時下載，或者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以電子郵件附件、或者透過藍芽連線或紅外線發送給您。您可以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的「Nokia 應用程式安裝器」(Nokia Application Installer) 將應用程式安裝到您的裝置。若要使用 Microsoft [檔案總管] 來傳輸檔案，請將檔案儲存於記憶卡（本機磁碟）。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表示 .sis 應用程式， 為 Java 應用程式， 表示沒有完整安裝應用程式，而 表示應用程式安裝在記憶卡中。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以下步驟：

- 1 選擇 **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查看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以及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
- 2 選擇 **選項 > 檢視憑證** 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憑證詳細資訊。詳情請參閱第 91 頁的「憑證管理」。
- 3 若您安裝的檔案曾經安裝任何更新或修復的應用程式，而您僅擁有已移除之套裝軟體的原始安裝檔或完整備份副本，則您將只能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進行安裝。
- 4 安裝 Java 應用程式需要 .jar 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本裝置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沒有為應用程式定義存取點，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 .jar 檔時，可能需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可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 5 要找出安裝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程式管理**。或者，可在 **檔案管理** 搜尋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若已插入），或在包含安裝檔案的 **訊息 > 收件匣** 中開啓訊息。
- 6 在 **程式管理**，選擇 **選項 > 安裝**。在其他應用程式中，捲動到安裝檔案，然後按 以啓動安裝。在安裝期間，裝置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要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裝置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絕對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可以繼續進行安裝。

要開啓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在功能表中找出該應用程式的位置，然後按 。

要建立系統連線並查看應用程式的其他資訊，請選擇 **選項 > 移至網址**（如果有此項功能）。

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套裝軟體或何時安裝或移除，請選擇 **選項 > 檢視記錄**。

若要發送安裝記錄到說明中心，以供您查看已安裝或移除的應用程式，請選擇 **選項 > 傳送記錄 > 透過簡訊** 或 **透過郵件**（已正確設定電子郵件後才可使用）。

 **重要：**您的裝置僅能支援一種防毒應用程式。一種以上具有防毒功能之應用程式會影響性能與作業或造成裝置停止運作。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 **選項 > 移除**。選擇 **是** 確認。

若您已移除軟體，而且您擁有該套裝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副本，您才能重新安裝它。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就無法開啓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請注意：**若有其他套裝軟體須用到您移除的套裝軟體，則那些套裝軟體也許會無法執行。詳情請參閱已安裝之套裝軟體的文件資料。

設定

選擇 **選項 > 設定** 和以下功能：

連線憑證檢查 — 選擇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線上憑證。

預設網址 — 設定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 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撥打電話、發送訊息，或是建立系統連線到特定的存取點以下載額外的資料或組件。在 **程式管理** 主畫面中，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選擇 **選項 > 套件設定** 以變更特定應用程式的相關設定。



版權保護檔案的啓動鍵

版權保護可避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

要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數位版權啓動密鑰，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啓動密鑰** 和以下選項：

有效的密鑰 — 查看連結到一個或多個多媒體檔的密鑰，以及有效期還未開始的密鑰。

無效的密鑰 — 查看無效的密鑰；使用該媒體檔的時間已過期或是行動電話中有受保護的媒體檔案但沒有連接至啓動密鑰。

未使用的密鑰 — 查看裝置中未連接到密鑰的多媒體檔案。

要購買更多多媒體檔的使用時間或延長使用時間，請選擇一個無效的啓動密鑰，然後進入**選項 > 取得啓動密鑰**。若已停用網路服務訊息接收，就無法更新啓動密鑰。詳情請參閱第43頁的「網路服務訊息」。

要查看啓動密鑰的詳細資訊（例如：有效狀態和是否能發送檔案），請捲動到一個啓動密鑰，然後按 。

疑難排解

Q&A

密碼

問：鎖定密碼、PIN碼或PUK碼的密碼是多少？

答：預設的鎖定密碼為12345。若您忘記或遺失了鎖定密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經銷商。

若您忘記或遺失了PIN碼或PUK碼，或者您沒有收到這兩組密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如需關於通行碼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存取點供應商，例如：網路服務供應商 (ISP)、服務供應商或者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應用程式沒有回應

問：如何關閉沒有回應的應用程式？

答：按住  開啓應用程式切換視窗。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按  關閉應用程式。

藍芽連線

問：為什麼找不到我朋友的裝置？

答：檢查兩個裝置是否都已啓動藍芽連線

檢查兩個裝置之間的距離沒有超出10公尺，而且裝置間沒有任何牆壁或其他阻礙物。

檢查另一個裝置沒有位於隱藏模式。

檢查兩個裝置是否相容。

問：為什麼無法中斷藍芽連線？

答：若有其他裝置連線到您的行動電話，您可以使用其他裝置或關閉藍芽來中斷連線。選取[連線方式 > 藍芽 > 關](#)。

瀏覽器服務

問：出現以下訊息時我該怎麼辦：[未定義有效的存取點。請在服務設定中定義。](#)？

答：輸入正確的瀏覽器設定。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相機

問：為什麼拍攝的影像看起來模糊不清？

答：取下保護螢幕和相機的塑膠膜。確認相機鏡頭的保護蓋是否乾淨。

問：為什麼使用自動對焦或光學變焦的時候會聽見相機雜音？

答：對焦和AF鏡頭在移動時會產生機器雜音，請選取[選項 > 設定 > 錄影時使用光學變焦 > 關](#)以減少錄製影片時，鏡頭伸縮所產生的機器雜音。

問：與一般模式相較，為什麼夜間模式在低光源的情況下所拍攝的影像或影片反而雜訊較多？

答：夜間模式在低光源時的影像感應輸出會比一般模式還要增強，以提供較充足的光源。因此，影像或影片的雜訊程度也跟著增加。

問：為什麼VGA視訊畫面在啓動視訊穩定功能時，會呈現鋸齒狀呢？

答：啓動視訊穩定功能時，每個視訊畫面是由小於VGA大小而放大為VGA大小。因此畫面品質並不使用穩定模式的視訊還差。

螢幕顯示

問：為什麼每次開機時，手機螢幕都會有色彩消失、色彩不均或者是出現亮點的情況發生？

答：這類螢幕常會發生這種現象。有些螢幕可能會含有恆亮或恆暗的像素或點。此為正常現象。

原註冊系統 (萬用隨插即用，UPnP)

問：為何我無法與其他裝置共享檔案？

答：請確認是否已設定原註冊系統設定。選取[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 > [共享內容](#) > [共享內容](#)和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

通訊記錄

問：為什麼通訊記錄是空白的？

答：您可能有啓動篩選，卻沒有任何通訊事件符合篩選條件。要查看所有事件，請選擇[我的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選項](#) > [篩選](#) > [全部通訊](#)。

記憶體不足

問：若手機記憶體容量不足，我該怎麼辦？

答：您可以定期刪除以下項目以避免記憶體不足的情況發生：

- [訊息](#)中[收件匣](#)、[草稿](#)以及[寄件備份](#)資料夾的訊息。
- 從手機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儲存的瀏覽器網頁
- [多媒體](#)中的圖片和相片

要刪除聯絡人資訊、行事曆備註、通話計時器、通話計費計時器、遊戲得分或其他資料，請進入其分別使用的應用程式來刪除資料。若在刪除多個項目時出現以下其中一個訊息：[沒有足夠的記憶容量執行作業。請先刪除一些資料](#)。或[記憶體不足。請刪除一些資料](#)。請逐一刪除各項目（從檔案最小的項目開始）。

問：要如何在刪除資料前先儲存資料？

答：使用下列的方法儲存您的資料：

- 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所有資料備份到相容電腦。
- 發送影像到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將影像儲存在電腦中。

- 使用藍芽連線將資料發送到相容裝置。
- 將資料儲存在相容記憶卡。

訊息

問：為什麼無法選取連絡人？

答：連絡人卡片沒有包含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將不足的資料補記錄到**通訊錄**的連絡人卡片中。

多媒體訊息

問：當行動電話因為記憶體已滿而無法接收多媒體訊息時，我應該怎麼辦？

答：所需的記憶體容量會顯示在錯誤訊息中：**缺乏足夠的記憶體來擷取多媒體訊息。請先刪除一些資料**。欲查看您擁有的資料類型與不同的資料分組使用的記憶體，請選取**檔案管理 >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問：短暫顯示**擷取訊息**提示。請問發生了什麼事？

答：行動電話正在嘗試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

檢查多媒體訊息設定是否有正確定義，而且行動電話號碼或地址沒有任何錯誤。選取**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問：當行動電話一直反覆啓動數據連線時，我該如何結束數據連線？

答：要讓行動電話停止建立數據連線，請選擇**訊息**，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接收訊息時 > 延緩擷取 — 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先儲存設定稍後再擷取（例如：在您檢查過設定之後）。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仍然必須發送資料備註到系統中。要馬上擷取訊息，請選擇**立即擷取**。

接收訊息時 > 拒絕訊息 — 以拒絕接收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必須發送資訊備註到系統，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刪除等待發送給您的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接收 > 關 — 會忽略所有接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行動電話就不會建立任何系統連線到多媒體訊息中心。

電腦連線

問：為什麼無法連接行動電話和電腦？

答：請確認您已將Nokia電腦端套件安裝到您的電腦並正在運行。詳情請參閱DVD-ROM內Nokia電腦端套件的《用戶指南》。如需關於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或者查看支援網頁上的資訊，網址為：www.nokia.com.tw。

無線區域網路

問：即使我在系統涵蓋範圍內，為何還是看不到無線區域網路(WLAN)存取點？

答：可能是因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使用隱藏的服務設定辨識器(SSID)。如果您知道正確的SSID且在Nokia行動電話的系統建立了無線區域網路的

網路存取點，則僅可以進入使用隱藏的SSID之系統。

問：如何關閉Nokia行動電話上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

答：您無法關閉Nokia行動電話上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為減少電池的消耗，您可以指定Nokia行動電話不要掃描可用的網路。

要關閉背景掃描：

- 1 按  並選取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無線區域網路**。
- 2 選取 **掃描網路 > 不掃描**。
- 3 欲儲存變更，請選取 **完成**。

當**掃描網路**設為**不掃描**，Nokia行動電話仍會連結至可用的網路，而且您可以正常地使用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之網路。

電池資訊

充電與放電

本行動電話由充電電池供電。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效能。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本行動電話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就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行動電話的連結。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在充電器中，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的壽命。如果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幾分鐘後才能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

況（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發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一般家庭廢棄物丟棄。



Nokia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新型週邊產品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下列是可搭配使用的相容週邊產品的清單：

聲音配件

有線耳機

HS-5
HS-8
HS-20
HS-23 (隨附)
HS-31
HDB-4

藍芽耳機

BH-200
BH-300
BH-600
BH-700
BH-800
BH-900

音源轉接器

AD-15
AD-46

車用配件

萬用固定座
手機充電器

CR-39
DC-4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HF-6W

無線汽車套件

CK-1W

豪華型車用套件

CK-7W

資料傳輸配件

資料傳輸線
視訊輸出資料傳輸線
無線全球定位系統 (GPS) 模組

CA-53 (隨附)

CA-64U (隨附)

LD-3W

128MB 的 MiniSD 卡

MU-17 (隨附)

256MB 的 MiniSD 卡

MU-18

512MB 的 MiniSD 卡

MU-23

1G 的 MiniSD 卡

MU-24

隨身攜帶配件

手機袋
手機吊飾
手機皮套

CP-83 (隨附)

CP-84 (隨附)

CP-117

訊息傳送配件

數位筆

SU-1B

電池配件¹

電池	BP-6M (隨附)
旅行用充電器	AC-4 (隨附)
充電器	AC-3
充電轉接器	CA-44

以下將詳細介紹部分原廠週邊產品。

請向當地經銷商查詢這些週邊產品的詳細資料。在使用週邊產品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將週邊產品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的電源時，應拔起插頭而不是拉扯電源線。
- 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行動電話設備是否裝妥並正常作業。

僅可使用行動電話製造商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使用其他未經認可的週邊產品可能會使行動電話適用的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電池

型號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P-6M	鋰電池	最多2.3小時 (WCDMA)/ 最多4.5小時 (GSM)	最多180小時 (WCDMA)/ 最多213小時 (GSM)

操作時間可能會因為SIM卡、網路系統及使用設定、使用類型和環境的不同而有所差異。使用收音機和內建免持聽筒將影響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3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3C、AC-3U或AC-3X等。

Nokia無線耳機HS-25W



主要功能：

- 高品質的通話效果 – 支援DSP噪音減除與迴音消除
- 可伸縮式麥克風，提高通話品質
- 通話時間長達6小時，可待機110小時
- 符合人體工學的耳掛，可輕鬆佩帶於雙耳

Nokia萬用固定座CR-39



可支援大多數Nokia手機及其他廠牌的行動電話。不僅可穩穩固定住您的行動電話，且對於您將來在手機的選擇上有更多的彈性。

設計新穎的固定座是您行動電話的好搭檔。將相容的行動電話放到Nokia萬用固定座，按下兩旁的固定夾即可固定，按一個按鈕即可鬆開。

照顧與維修

您的裝置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裝置保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裝置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放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低溫處。當裝置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裝置。
- 請勿掉落、敲打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修改或連接會破壞裝置，而且可以違反無線電裝置法規。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例如：通訊錄和行事曆備註），然後再將本裝置送至服務處所。

- 要重新設定裝置，請將裝置電源關閉，並不時將電池拆下以保持最佳效能。請製作所有重要資料的備份。

以上所有建議適用於裝置、電池、充電器或任何其他週邊產品。如果有裝置發生問題，請就近洽詢授權的代理商為您服務。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您的行動電話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操作環境

請謹記，在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本裝置或可能造成干擾或危險的情況，亦請務必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本裝置。以一般姿勢（靠耳側）使用本裝置，或將本產品放至離您至少1.5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本裝置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

本裝置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吸引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本裝置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能量或

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本裝置的醫療保健所，請將本裝置關機。醫院或醫療保健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應當：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裝置放在胸口的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若發生干擾，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資

訊，請洽詢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任何加裝設備的製造商。

僅應由合格的專業人員維修裝置，或是在汽車中安裝裝置。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本裝置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裝置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膨大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本裝置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緊急電話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本裝置）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緊急電話：

- 1 如果裝置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SIM卡正確地插入本裝置中。
- 2 根據需要，重複按  清除螢幕內容，使裝置就緒進行通話。
-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依所在地點不同而異。
- 4 按下  鍵。

如果某些功能正在使用中，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詳情請參閱本指南或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認證資訊 (SAR)

此裝置符合電磁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裝置是一種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不超過國際標準 (ICNIRP) 所建議的無線射頻 (RF) 暴露之限制。這些限制來自一套完整標準，並建立了一般人可接受的無線射頻 (RF) 能量程度。其標準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且經過長期而完整的科學研究所開發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 Specific Absorption Rate 或 SAR。SAR 的國際標準限制為 2.0 瓦/公斤*。SAR 測試是在所有測試的頻帶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行動電話傳輸，且以標準操作姿勢使用。雖然 SAR 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但是使用本裝置時的實際 SAR 却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本裝置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運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的所需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裝置發射的功率愈低。

在測試時於耳旁使用本裝置的最高 SAR 值為 0.54 瓦/公斤。

SAR 值可能隨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及系統頻帶不同而有所不同。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可能會導致不同的 SAR 值。若需其他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行動裝置之 SAR 限制值為 2.0 瓦/公斤，其值是以十公克的人體組織所平均計算。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SAR 值可能隨國家

需求和系統頻帶而有所不同。若需其他地區的 SAR 資訊，請查閱 www.nokia.com 網站的產品資訊。

減少電磁波干擾，請參照手冊妥適使用。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送修地點收回維修「產品」。
 -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灑落，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索引

英文字母

FM 收音機 62

Java

請參閱應用程式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103

PIN 碼 91

Quickoffice 79

SIM 卡

名稱和號碼 54

訊息 39

複製姓名和號碼到行動電話中 54

sis 檔案 95

svg 檔案 22

UPIN 碼 91

UPUK 碼 91

USSD 指令 34

四畫

文字訊息 35

日期 5

五畫

功能表，重新整理 82

六畫

同步處理 73

多媒體訊息 35

多媒體資料 18

相簿中的檔案排序 22, 23

備份檔案 28

電視輸出模式 22

簡報 22

多媒體檔案

快轉 64

倒轉 64

無聲 64

存取點 87

設定 88

收音機 62

耳機設定 93

行事曆

同步處理電腦端套件 60

建立項目 60

七畫

佈景主題 83

免持聽筒

請參閱擴音器

助聽器感應裝置設定 93

快取記憶體，清除 58

八畫

固定撥號 54

服務指令 34

版權保護

請參閱啓動鍵

九畫

信箱 38

自動擷取 39

保密碼

請參閱

封包數據連線

設定 90

待機模式 82

指示符號 4

相機

- 自動計時器 15
- 閃光燈 16
- 情景 16
- 連拍模式 15
- 影片錄製設定 13
- 影像設定 16
- 編輯影片 19
- 調整亮度和顏色 16
-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15

重響 5

- 音量控制 5**
- 通話期間 44
- 擴音器 5
- 音樂播放機 26**

十畫

- 個人化 83**
- 原註冊系統 7**
- 時間 5
- 時鐘 5
- 設定 6
- 鬧鐘 5
- 書籤 56**
- 記憶卡 10**
- 記憶體**

查看記憶體使用情況 10

- 清除記憶體 11, 51**

記錄

- 清除內容 52**
- 篩選 52

記錄期間 52**訊息**

- 文字訊息 35**
- 多媒體訊息 35**
- 電子郵件 35

十一畫**剪下文字 33****密碼 90**

- PIN2 碼 91**
- PIN 碼 91**
- 保密碼 91
- 鎖定碼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3**情景**

- 影片情景 16**
- 影像情景 16**

捷徑 2**啓動鍵 96****清除螢幕**

- 請參閱待機模式**

設定

- PIN 碼 91**
- UPIN 碼 91**
- UPUK 碼 91**
- 存取點 88
- 行事曆 61
- 來電轉接 92, 93
-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86
- 個人化行動電話
- 原始設定 85
- 密碼 90
- 資料連結 87
- 語言 85
- 憑證 91
- 螢幕 86
- 藍芽連線 69
- 鎖定碼 91
- 設定日期和時間 90**

軟體

- 傳輸檔案到您的裝置 95**

通話

- 已撥號碼 51**
- 切換 50
- 來電轉接設定 92
- 保留 51

計時 51
國際 44
設定 86
通話記錄
 請參閱通訊記錄
連結設定 87
連絡人卡片 53
 插入圖片 53
 傳送 53
 儲存 DTMF 音 50
十二畫
備份 10
單鍵撥號 45
媒體檔案
 檔案格式 64
無線區域網路 6
 另請參閱萬用隨插即用
 存取點設定 89
 安全性 8
 建立 IAP 7
無聲 64
視訊通話
 拒絕 49
 接聽 49
視訊通話時 46

視覺收音機 62
視覺服務 ID 63
觀看內容 63
貼上文字 33
十三畫
傳送
 連絡人卡片，名片 53
 影片 20
會議通話 44
萬用隨插即用 (UPnP) 7
 安全性 8
裝置管理 73
鈴聲
 以文字訊息接收 37
 個人鈴聲 54, 55
電子郵件 35
 自動擷取 39
 查看附件 39
 從信箱擷取 38
 設定 41
 開啟 38
 遠端信箱 38
電池 104
電池資訊
 類型 104
電腦連線 72
電腦端套件
 同步處理 72
 行事曆資料 60
 查看裝置記憶體資料 11
 傳輸音樂檔案至您的
 記憶卡 26
電話簿
 請參閱連絡人卡片
電影, muvees
 快速 muvees 66
十四畫
網路
 存取點，請參閱存取點
 瀏覽器 56
網路存取點 (IAP)
 請參閱存取點
網際網路
 請參閱網路
語音信箱 44
 轉接來電至語音信箱 92
 變更電話號碼 44
語音訊息, 44
語音撥號 45
說明應用程式 11

遠端 SIM 模式 69

遠端信箱 38

十五畫

影片 18

影片播放

請參閱 RealPlayer

數位版權管理，DRM

請參閱 啓動鍵

數據連線

指示符號 4

結束 72

詳細資訊 72

模式

掀蓋開啓 2

掀蓋闔上 1

影像 2

瀏覽模式 2

編輯影片

加入過場 19

加入聲音檔 19

自訂影片 19

增加效果 19

複製

SIM 卡和手機記憶體間的
通訊錄 54

文字 33

鬧鐘

鬧鐘 5

十六畫

憑證 91

操作模式 82

辦公室應用程式 79

十七畫

應用程式

Java 95

安裝 95

檔案格式

.jad 95

.jar 95

.sis 95

RealPlayer 64

檔案管理 10

聲音

將鈴聲 49

錄製聲音 78

聲音檔 18

聲控指令 94

聲控標籤 94

撥號 45

十八畫

擴音器 5

藍芽 68

安全 70

耳機 93

配對 70

連接兩裝置，配對 70

裝置位址 70

關閉 71

鎖定碼 91

二十一畫

攝影機

影像模式 2